

（一）授权委托书	3
（二）报价一览表	5
（三）报价明细表	6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简介	8
（五）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0
（1）2025 年审计报告	11
（2）2024 年审计报告	43
（3）2026 税收证明	67
（4）2026 年单位缴纳社保情况	70
（六）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3
（1）专用设备使用情况	73
（2）厂房相关信息	102
（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	114
（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	115
（5）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	116
（6）司法行政系统警服生产企业目录	120
（七）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26
（1）信用上海	127
（2）信用中国	128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134
（九）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36
（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140
（十一）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142
（十二）商务偏离表	143
（十三）货物技术偏离表	146
（十四）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技术支持资料	148
（十五）供货方案	172
（十六）售后服务方案	184
（十七）应急服务方案	185
（十八）质量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服务质量承诺	186
（十九）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说明表	188
（二十）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189
（二十一）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190
（二十二）同类项目合同	201
（二十三）供货商公司简介	228
（二十四）无利害关系声明	230

(正本)

项目名称：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0000000260803126755-00379866

单一来源 报价文件

报价单位：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8 日



（一）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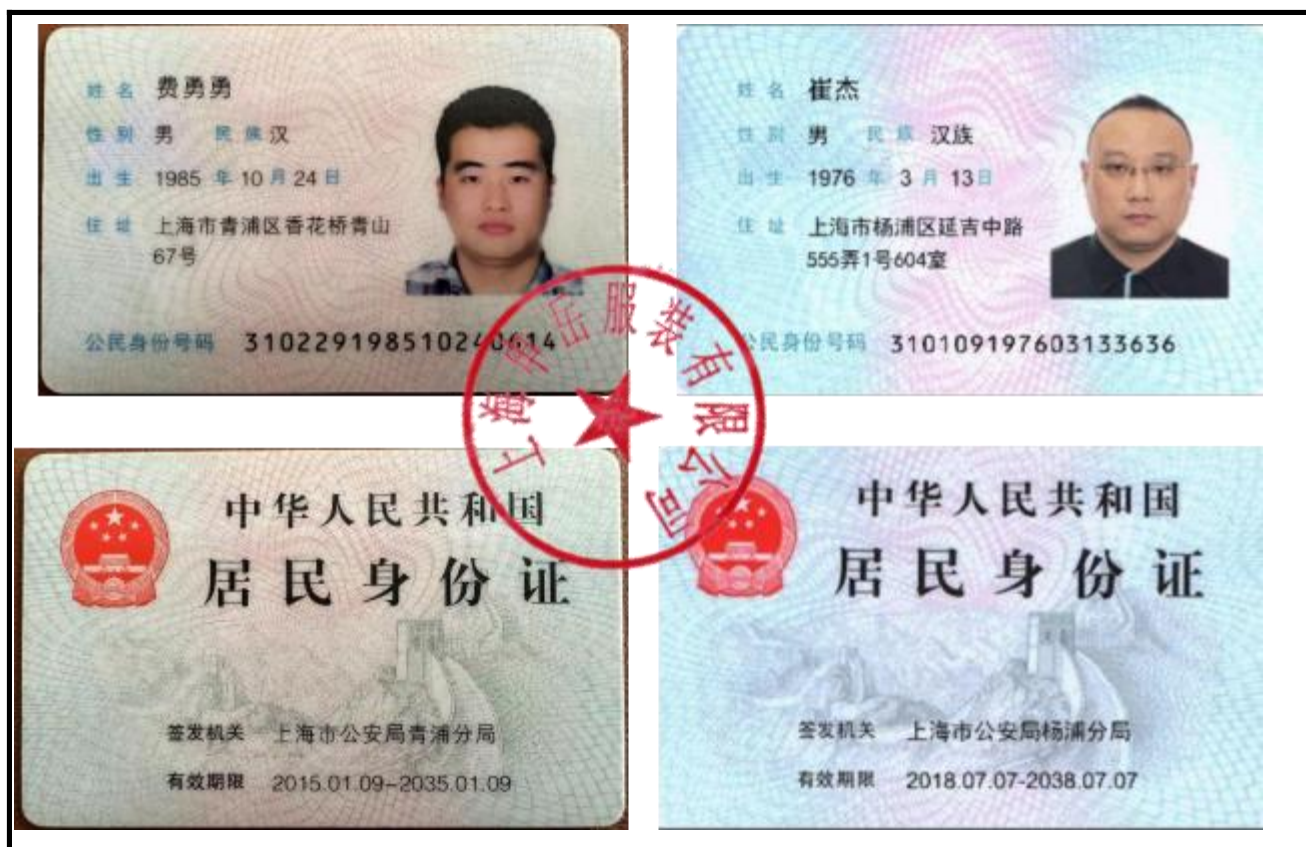
致：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崔杰（姓名）系注册于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地址）的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方授权委托我方在职职工费勇勇，招标采购保障中心主任（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协商活动，由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提交报价文件、参加协商谈判、变更或撤销报价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201701

电话: 18121492582

传真: 021-39206100

日期: 2026 年 10 月 8 日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花香桥青山 67 号

身份证号码: 310229198510240614

邮政编码: 201701

电话: 18616878823

传真: 021-32080191

日期: 2026 年 10 月 8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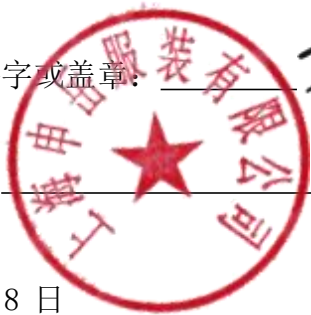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3100000000260803126755-00379866

项目名称	总报价大写 (元)	总报价小写 (元)	自报供货周期	自报质保期 (年)
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叁佰柒拾玖万零贰佰零陆元	3,790,206.00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3 年

报价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报价单位（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三）报价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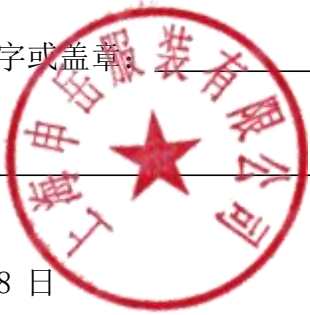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0000000260803126755-00379866

序号	品种	尺寸	生产厂家名称	生产厂家地址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报价
1	2025 式长袖制式衬衣（一线款）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件	2084	121	252164
2	2025 式夏执勤服（一线款）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件	4168	110	458480
3	2025 式单裤（一线款）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条	4168	108	450144
4	2025 式春秋执勤服（一线普警款）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套	2084	394	821096
5	2025 式冬执勤服（一线普警款）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套	2084	607	1264988
6	2025 式 T 恤衫（长袖）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件	2084	75	156300
7	2025 式 T 恤衫（短袖）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件	2084	48	100032
8	2025 式体能训练短裤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条	2084	65	135460
9	99 式春秋常服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套	68	478	32504
10	99 式内穿衬衣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件	77	110	8470
11	99 式冬作训服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套	68	205	13940
12	99 式多功能服	/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套	68	526	35768

13	警礼服	/	上海申岳服 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 区外青松公 路 7405 号	套	68	785	53380
14	礼服白衬衫	/	上海申岳服 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 区外青松公 路 7405 号	件	68	110	7480

报价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单位（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 2、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 3、邮编：201701
- 4、电话/传真：18121492582/021-39206100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1996 年 7 月 11 日
- 6、行业类型：工业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1550 万元
- 2、资产总额：9424 万元
- 3、负债总额：3809 万元
- 4、营业收入：6224 万元
- 5、净利润：467 万元
- 6、上交税收：155 万
- 7、从业人数：780 人

（三）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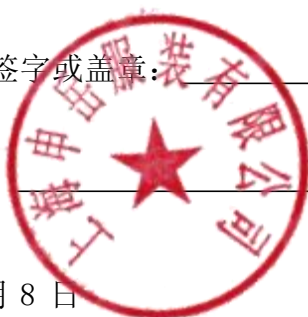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服装制作和生产高级、中级工 20 人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
-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无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报价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报价单位（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5683388		营业执照 (副本)		登记机关	
证照编号: 00000000202407260008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50.0000万元整		2024 年 07 月 26 日	
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07月1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姜泾			
法定代表人 崔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玩具制造;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针纺织品制成品制造;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服装制造; 鞋制造;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 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 建筑用金属配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材料制造; 纸制品制造; 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五）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

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1) 2025 年审计报告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共 1 册/第 1 册

卷号：沪财瑞会审（2026）1-0070 号



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CAI R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次审计使用，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
未经委托方许可不得向他人提供和公开其中部分或全部信息

2026 年 2 月 26 日



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Cai R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审计报告

沪财瑞会审（2026）1-0070 号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岳服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申岳服装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申岳服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申岳服装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

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岳服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岳服装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岳服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岳服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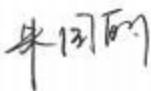
能导致中岳服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上海·延安西路 1357 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国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惠炯



2026 年 2 月 26 日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资产：	70	—	—	
货币资金	2	85,146,448.76	66,979,801.13	应收账款	7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	—	应收票据	72	—	—	
应收账款	4	—	—	应收股利	73	—	—	
应收票据	5	—	—	应收利息	74	—	—	
其他应收款	6	—	—	其他应收款	75	—	—	
预付款项	7	—	—	其他流动资产	76	—	—	
应收股利	8	—	—	其他流动资产	77	—	—	
应收利息	9	2,489,534.09	1,654,958.27	其他流动资产	78	—	—	
其他流动资产	10	—	—	其他流动资产	79	—	—	
流动资产合计	11	1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80	—	—	
非流动资产：	12	—	—	非流动资产：	81	—	—	
长期股权投资	13	—	—	长期股权投资	82	—	—	
固定资产	14	—	—	固定资产	83	—	—	
无形资产	15	—	—	无形资产	8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	—	—	
资产总计	18	10,000.00	—	资产总计	87	—	—	
流动负债：	19	—	—	流动负债：	88	—	—	
短期借款	20	—	—	短期借款	89	—	—	
应付账款	21	—	—	应付账款	90	—	—	
预收款项	22	—	—	预收款项	91	—	—	
应付职工薪酬	23	—	—	应付职工薪酬	92	—	—	
应交税费	24	—	—	应交税费	93	—	—	
其他应付款	25	—	—	其他应付款	94	—	—	
其他流动负债	26	—	—	其他流动负债	95	—	—	
流动负债合计	27	—	—	流动负债合计	96	—	—	
非流动负债：	28	—	—	非流动负债：	97	—	—	
长期借款	29	—	—	长期借款	98	—	—	
应付债券	30	—	—	应付债券	9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	—	—	
负债合计	33	—	—	负债合计	102	—	—	
所有者权益：	34	—	—	所有者权益：	103	—	—	
实收资本	35	—	—	实收资本	104	—	—	
资本公积	36	—	—	资本公积	105	—	—	
盈余公积	37	—	—	盈余公积	106	—	—	
未分配利润	38	—	—	未分配利润	10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	—	—	
	41	—	—		110	—	—	
	42	—	—		111	—	—	
	43	—	—		112	—	—	
	44	—	—		113	—	—	
	45	—	—		114	—	—	
	46	—	—		115	—	—	
	47	—	—		116	—	—	
	48	—	—		117	—	—	
	49	—	—		118	—	—	
	50	—	—		119	—	—	
	51	—	—		120	—	—	
	52	—	—		121	—	—	
	53	—	—		122	—	—	
	54	—	—		123	—	—	
	55	—	—		124	—	—	
	56	—	—		125	—	—	
	57	—	—		126	—	—	
	58	—	—		127	—	—	
	59	—	—		128	—	—	
	60	—	—		129	—	—	
	61	—	—		130	—	—	
	62	—	—		131	—	—	
	63	—	—		132	—	—	
	64	—	—		133	—	—	
	65	—	—		134	—	—	
	66	—	—		135	—	—	
	67	—	—		136	—	—	
	68	—	—		137	—	—	
	69	—	—		138	—	—	
	70	—	—		139	—	—	
	71	—	—		140	—	—	
	72	—	—		141	—	—	
	73	—	—		142	—	—	
	74	—	—		143	—	—	
	75	—	—		144	—	—	
	76	—	—		145	—	—	
	77	—	—		146	—	—	
	78	—	—		147	—	—	
	79	—	—		148	—	—	
	80	—	—		149	—	—	
	81	—	—		150	—	—	
	82	—	—		151	—	—	
	83	—	—		152	—	—	
	84	—	—		153	—	—	
	85	—	—		154	—	—	
	86	—	—		155	—	—	
	87	—	—		156	—	—	
	88	—	—		157	—	—	
	89	—	—		158	—	—	
	90	—	—		159	—	—	
	91	—	—		160	—	—	
	92	—	—		161	—	—	
	93	—	—		162	—	—	
	94	—	—		163	—	—	
	95	—	—		164	—	—	
	96	—	—		165	—	—	
	97	—	—		166	—	—	
	98	—	—		167	—	—	
	99	—	—		168	—	—	
	100	—	—		169	—	—	
	101	—	—		170	—	—	
	102	—	—		171	—	—	
	103	—	—		172	—	—	
	104	—	—		173	—	—	
	105	—	—		174	—	—	
	106	—	—		175	—	—	
	107	—	—		176	—	—	
	108	—	—		177	—	—	
	109	—	—		178	—	—	
	110	—	—		179	—	—	
	111	—	—		180	—	—	
	112	—	—		181	—	—	
	113	—	—		182	—	—	
	114	—	—		183	—	—	
	115	—	—		184	—	—	
	116	—	—		185	—	—	
	117	—	—		186	—	—	
	118	—	—		187	—	—	
	119	—	—		188	—	—	
	120	—	—		189	—	—	
	121	—	—		190	—	—	
	122	—	—		191	—	—	
	123	—	—		192	—	—	
	124	—	—		193	—	—	
	125	—	—		194	—	—	
	126	—	—		195	—	—	
	127	—	—		196	—	—	
	128	—	—		197	—	—	
	129	—	—		198	—	—	
	130	—	—		199	—	—	
	131	—	—		200	—	—	
	132	—	—		201	—	—	
	133	—	—		202	—	—	
	134	—	—		203	—	—	
	135	—	—		204	—	—	
	136	—	—		205	—	—	
	137	—	—		206	—	—	
	138	—	—		207	—	—	
	139	—	—		208	—	—	
	140	—	—		209	—	—	
	141	—	—		210	—	—	
	142	—	—		211	—	—	
	143	—	—		212	—	—	
	144	—	—		213	—	—	
	145	—	—		214	—	—	
	146	—	—		215	—	—	
	147	—	—		216	—	—	
	148	—	—		217	—	—	
	149	—	—		218	—	—	
	150	—	—		219	—	—	
	151	—	—		220	—	—	
	152	—	—		221	—	—	
	153	—	—		222	—	—	
	154	—	—		223	—	—	
	155	—	—		224	—	—	
	156	—	—		225	—	—	
	157	—	—		226	—	—	
	158	—	—		227	—	—	
	159	—	—		228	—	—	
	160	—	—		229	—	—	
	161	—	—		230	—	—	
	162	—	—		231	—	—	
	163	—	—		232	—	—	
	164	—	—		233	—	—	
	165	—	—		234	—	—	
	166	—	—		235	—	—	
	167	—	—		236	—	—	
	168	—	—		237	—	—	
	169	—	—		238	—	—	
	170	—	—		239	—	—	
	171	—	—		240	—	—	
	172	—	—		241	—	—	
	173	—	—		242	—	—	
	174	—	—		243	—	—	
	175	—	—		244	—	—	
	176	—	—		245	—	—	
	177	—	—		246	—	—	
	178	—	—		247	—	—	
	179	—	—		248	—	—	
	180	—	—		249	—	—	
	181	—	—		250	—	—	
	182	—	—		251	—	—	
	183	—	—		252	—	—	
	184	—	—		253	—	—	
	185	—	—		254	—	—	
	186	—	—		255	—	—	
	187	—	—		256	—	—	
	188	—	—		257	—	—	
	189	—	—		258	—	—	
	190	—	—		259	—	—	
	191	—	—		260	—	—	
	192	—	—		261	—	—	
	193	—	—		262	—	—	
	194	—	—		263	—	—	
	195	—	—		264	—	—	
	196	—	—		265	—	—	
	197	—	—		266	—	—	
	198	—	—		267	—	—	
	199	—	—		268	—	—	
	200	—	—		269	—	—	
	201	—	—		270	—	—	
	202	—	—		271	—	—	
	203	—	—		272	—	—	
	204	—	—		273	—	—	
	205	—	—		274	—	—	

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	2023年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76,931,536.05	87,160,918.39	其中：政府补助	42	-	-
其中：营业收入	2	76,931,536.05	87,160,918.39	减：营业外支出	43	-	-
△利息收入	3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6,225,456.26	8,545,149.90
△利息收入	4	-	-	减：所得税费用	45	1,551,403.75	2,136,287.48
△利息收入	5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4,674,052.51	6,408,862.42
△利息收入	6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利息收入	7	70,707,617.20	78,615,76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4,674,052.51	6,408,862.42
△利息收入	8	68,550,277.66	77,173,588.36	*少数股东损益	49	-	-
二、营业成本	9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其中：营业成本	10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4,674,052.51	6,408,862.42
△利息支出	11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	-
△利息支出	1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	-
△利息支出	1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	-
△利息支出	14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
△利息支出	15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	-
△利息支出	16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	-
△利息支出	17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	-
△利息支出	18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	-
△利息支出	19	-	-	△3.不能转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	-	-
△利息支出	20	-	-	6.其他	61	-	-
△利息支出	21	152,074.47	50,503.0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	-
△利息支出	22	212,449.04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	-
△利息支出	23	1,870,991.22	1,584,337.7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	-
△利息支出	24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	-
△利息支出	25	-78,175.19	-192,660.6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	-
△利息支出	26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	-
△利息支出	27	81,106.65	194,985.84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	-
△利息支出	28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有效部分）	69	-	-
△利息支出	29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	-
△利息支出	30	-	-	△5.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资产变动	71	-	-
△利息支出	31	-	-	△10.可转损益的分出所保保险合同金融资产变动	72	-	-
△利息支出	32	-	-	11.其他	73	-	-
△利息支出	3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	-
△利息支出	3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4,674,052.51	6,408,862.42
△利息支出	3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4,674,052.51	6,408,862.42
△利息支出	3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	-
△利息支出	37	-	-	八、每股收益：	78	-	-
△利息支出	38	-	-	基本每股收益	79	-	-
△利息支出	39	-	-	稀释每股收益	80	-	-
△利息支出	40	6,225,918.85	8,545,149.90	补充资料一：（由国务院批准的金融企业披露后的数据填列）	81	-	-
△利息支出	41	1,537.41	-	营业收入	82	-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填表人： 备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报表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行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00,095.14	88,019,942.39	3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8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	-	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5,929.55	1,815,020.36
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1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5,929.55	1,815,020.36
1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5,929.55	-1,815,020.36
1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0,071.11	55,138,789.83	5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30,166.25	143,158,732.22	5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60,815.82	107,439,907.59	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3	△支付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24	△支付分拆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	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2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3,352.37	30,705,937.12
29	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4,870.18	858,184.56	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979,801.13	36,273,864.01
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1,903.07	1,586,662.95	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46,448.76	66,979,801.13
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07,589.07	109,884,755.10	64			
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77.18	33,273,977.12	65			
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3,977.12	33,273,977.12	66			

单位负责人：姜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佳

注：货币资金科目为人民币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illegibl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00,000.00	15,500,000.00	20,361,000.00	—	—	—	15,500,000.00	15,500,000.00	20,361,000.00	—	—	—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4.提取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15,500,000.00	15,500,000.00	20,361,000.00	—	—	—	15,500,000.00	15,500,000.00	20,361,000.00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500,000.00	15,500,000.00	20,361,000.00	—	—	—	15,500,000.00	15,500,000.00	20,361,000.00	—	—	—

法定代表人：张

财务总监：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审计机构：张

会计师事务所：张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岳服装), 成立于 1996 年 7 月 11 日, 2024 年 9 月 3 日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305683388, 住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50.00 万元。公司的组织形式为: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崔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服装制造; 洗染服务; 玩具制造;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鞋制造;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 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 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材料制造; 纸制品制造; 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申岳服装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企业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申岳服装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申岳服装下列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上述制度拟定的。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度制, 即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三）记账本位币和货币折算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计价原则为实际成本法。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凡持有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六）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1）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2）因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无法支付债务的；

（3）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

3、坏账准备的计提按决算日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个别认定法分析法计提，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八）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工器具等。以及不属于经营的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超过二年的物品。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应收债权的帐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帐价值；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帐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帐价值。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帐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帐价值，如果融资租赁资产占企业资产总额等于或小于 30% 的，则按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入帐值。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价的 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10	0	10%-100%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期末按单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九) 收入确认原则

当满足以下四个条件时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 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与销售该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商品销售：以产品（商品）已经发出，所有权已经转移或劳务已经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为收入实现的依据。

2、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当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但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	13%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4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2、税收优惠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无。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65,146,448.76	66,979,801.13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65,146,448.76	66,979,801.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4,784.25	-	1,596,821.37	
1 至 2 年	297,512.94	-	-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组合 1: 账龄组合	-	-	-		-
组合 2: 其他组合	-	-	-		-
合计	1,845,023.93	100.00%	190,965.66	10.35%	1,654,058.27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仕操洗涤有限公司	1,083,275.00		0.00%	无回收风险
上海善媛服饰有限公司	269,500.00		0.00%	无回收风险
甘肃省司法厅	197,816.06		0.00%	无回收风险
桐乡市恒程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170,000.00		0.00%	无回收风险
上海科国仁饮实业有限公司	107,278.00		0.00%	无回收风险
罗麦工贸、合旺等其他企业	852,630.69	190,965.66	22.4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2,680,499.75	190,965.66	7.1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仕操洗涤有限公司	1,083,275.00	40.41%	
上海善媛服饰有限公司	269,500.00	10.05%	
甘肃省司法厅	197,816.06	7.38%	
桐乡市恒程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170,000.00	6.34%	
上海科国仁饮实业有	107,278.00	4.00%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7

2至3年	-	-	18,800.00	
3年以上	248,202.56	190,965.66	229,402.56	190,965.66
合计	2,680,499.75	190,965.66	1,845,023.93	190,965.6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0,499.75	100.00%	190,965.66	7.12%	2,489,534.0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	-	-		-
组合2：其他组合	-	-			-
合计	2,680,499.75	100.00%	190,965.66	7.12%	2,489,534.09

(续)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5,023.93	100.00%	190,965.66	10.35%	1,654,058.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其中：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6

限公司			
合计	1,827,869.06	68.19%	-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00.00	100.00%	-	-	-	-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0,000.00	100.00%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汇融大厦车辆停车费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2,068,367.76	12,330,855.7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2,068,367.76	12,330,855.73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8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51,929.03	-	330,855.73	-
1 至 2 年	16,438.73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12,000,000.00	-	12,000,000.00	-
合计	12,068,367.76	-	12,330,855.73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068,367.76	100.00%	-	-	12,068,367.7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2,068,367.76	100.00%	-	-	12,068,367.7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330,855.73	100.00%	-	-	12,330,855.73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2,330,855.73	100.00%	-	-	12,330,855.7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市中江企业总公司	12,000,000.00	-	-	-
甘肃孚德招投标 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12,358.73	-	-	-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4,080.00	-	-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石油分公司	5,000.00	-	-	-
上海巨人实业有限公司	22,686.00	-	-	-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23,982.00	-	-	-
费勇勇	261.03	-	-	-
合计	12,068,367.76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项合 计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	------	------	----	-----------------------------	----------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0

上海市申江企业总公司	代付款	12,000,000.00	3 年以上	99.43%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保证金	23,982.00	1 年以内	0.20%	
上海巨人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686.00	1 年以内	0.19%	
甘肃孚德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358.73	1-2 年	0.1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5,000.00	1 年以内	0.04%	
合计		12,064,026.73		99.96%	-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76,521.75	-	9,476,521.75	19,812,596.05	-	19,812,596.05
自制半成品及	342,838.24	-	342,838.24	342,838.24	-	342,838.24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1

在产品						
库存商 品(产成 品)	1,151,315.96	-	1,151,315.96	1,989.00	-	1,989.00
合计	10,970,675.95	-	10,970,675.95	20,157,423.29	-	20,157,423.29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额	-	74,690.91
合计	-	74,690.91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552,032.80	2,010,559.8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552,032.80	2,010,559.8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合计	19,668,310.06	1,855,929.55	-	21,524,239.61
机器设备	19,668,310.06	1,855,929.55	-	21,524,239.61
二、累计折旧合 计	17,657,750.26	314,456.55	-	17,972,206.81
机器设备	17,657,750.26	314,456.55	-	17,972,206.81
三、固定资产账 面净值合计	2,010,559.80	1,541,473.00	-	3,552,032.80
机器设备	2,010,559.80	1,541,473.00	-	3,552,032.80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10,559.80	1,541,473.00	-	3,552,032.80
机器设备	2,010,559.80	1,541,473.00	-	3,552,032.80

(八) 应付帐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664.50	-
合计	18,664.50	-

(九)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	1,230.72
1 年以上	130.72	1,537.41
合计	130.72	2,768.13

(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35,244,346.22	44,047,863.4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791,603.51	3,845,317.45
合计	38,035,949.73	47,893,180.93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34,372,281.07	43,239,281.07
押金、保证金	97,244.00	808,582.41
项目拨款	774,821.15	-
合计	35,244,346.22	44,047,863.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未偿还原因	期末余额
上海文房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
上海迹叙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保证金	12,078.00
合计	——	77,078.00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上海中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91,603.51	3,845,317.45	
合计	2,791,603.51	3,845,317.45	

(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	1,109,817.30	1,101,332.24	8,485.06
企业所得税	1,014,803.56	1,551,403.75	2,564,659.80	1,547.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77,687.22	77,093.27	593.9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	-	55,490.87	55,066.62	424.25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4

加)				
印花税	10,423.22	18,896.38	26,718.25	2,601.35
合计	1,025,226.78	2,813,295.52	3,824,870.18	13,652.12

(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上海中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00.0%	-	-	15,500,000.00	100.0%
合计	15,500,000.00	100.0%	-	-	15,500,000.00	100.0%

(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股本)溢价	-	-	-	-
2、其他资本公积	20,361,900.66	-	-	20,361,900.66
合计	20,361,900.66	-	-	20,361,900.66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82,647.73	465,267.25	-	1,547,914.98
任意盈余公积	2,299,168.55	1,395,801.75	-	3,694,970.30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5

金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其他	-	-	-	-
合计	3,381,816.28	1,861,069.00	-	5,242,885.28

(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5,042,496.35	15,042,496.35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5,042,496.35	15,042,496.35
本期增加额	4,674,052.51	6,408,862.42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674,052.51	6,408,862.42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4,652,672.51	6,408,862.4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861,069.00	2,563,544.97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791,603.51	3,845,317.45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15,063,876.35	15,042,496.35

(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76,931,536.05	68,550,277.66	87,160,918.39	77,173,588.36
1、服装加工	76,931,536.05	68,550,277.66	87,160,918.39	77,173,588.36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6

二、其他业务小计	-	-	-	-
合计	76,931,536.05	68,550,277.66	87,160,918.39	77,173,588.36

(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费	103,500.00	-
售后服务费	99,949.04	-
其他	9,000.00	-
合计	212,449.04	-

(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58,426.74	3,063.81
办公费	140,602.68	87,567.18
咨询费	491,758.37	395,528.72
交通费	1,043,440.78	1,009,100.00
其他	77,762.65	89,078.00
合计	1,870,991.22	1,584,337.71

(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81,106.65	194,985.84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支出	2,931.46	2,325.24
其他	-	-
合计	-78,175.19	-192,660.60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7

(二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537.41	-	1,537.41
合计	1,537.41	-	1,537.41

(二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51,403.75	2,136,287.48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其他		
合计	1,551,403.75	2,136,287.48

(二十二) 现金流量情况

1. 采用间接法，披露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74,052.51	6,408,862.42
加：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4,456.55	403,056.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86,747.34	-16,061,589.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987.85	-718,01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69,691.37	43,241,665.7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7.18	33,273,977.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146,448.76	66,979,801.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979,801.13	36,273,864.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352.37	30,705,937.1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146,448.76	66,979,801.1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146,448.76	66,979,801.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46,448.76	66,979,801.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八、或有事项（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 对本企业 的持 股比例 (%)	母公司对 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 例(%)
上海中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实业投资	7,714.80	100.0%	100.0%

（二）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目	余额		占全部应收 (付)款项余 额的比重%
	本期末	上期末	
一、应付股利			
上海中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91,603.51	3,845,317.45	100.0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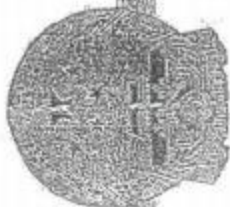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上海中岳服装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26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778518468X

证照编号: 41000000240000000000000000000000

扫描二维码，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上海瑞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5年07月28日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A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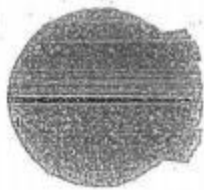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李莉
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东大道1200号2层A区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135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5〕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7月1日

证书序号：00063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特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〇五年七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 2024 年审计报告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共 1 册/第 1 册

卷号：沪财瑞会审（2025）1-0248 号



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CAI R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次审计使用，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
未经委托方许可不得向他人提供和公开其中部分或全部信息

2025 年 3 月 20 日



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Cai R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审计报告

沪财瑞会审（2025）1-0248号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岳服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申岳服装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申岳服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申岳服装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申岳服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

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岳服装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岳服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岳服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岳服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上海·延安西路 1357 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艳群



许艳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惠炯



惠炯

2025 年 3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上海服装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资产：	78		
货币资金	2	66,979,801.13	38,273,864.01	短期借款	79	-	-
△应收票据	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	-
△应收账款	4	-	-	△拆入资金	8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83	-	-
融资产	7	-	-	融负债	84	-	-
衍生金融资产	8	-	-	衍生金融负债	85	-	-
应收票据	9	1,654,058.27	3,286,895.06	应付票据	86	-	-
应收账款	10	-	-	应付账款	87	2,768.13	1,537.41
应收款项融资	11	-	-	预收款项	88	-	-
△应收保理款	12	-	-	合同负债	89	-	-
△应收分保账款	13	-	-	△类地利的金融资产	90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1	-	-
应收款项融资	15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92	-	-
其他应收款	16	12,330,835.73	12,000,00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93	-	-
其中：应收股利	17	-	-	△吸收保费	94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	-	应付职工薪酬	95	-	-
存货	19	20,377,423.29	4,095,834.15	其中：应付工资	96	-	-
其中：原材料	20	19,813,596.05	3,752,993.91	应付福利费	97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3,989.00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8	-	-
合同资产	22	-	-	应交税费	99	1,025,226.78	1,067,753.64
△保险合同资产	23	-	-	其中：应交税金	100	1,014,803.36	1,070,878.52
△金融投资合同资产	24	-	-	其他应付款	101	47,893,180.93	1,423,230.33
持有待售资产	25	-	-	其中：应付股利	102	3,845,117.45	751,019.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3	-	-
其他流动资产	27	74,690.91	-	△应付分保账款	104	-	-
流动资产合计	28	981,196,829.33	63,636,593.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	-
非流动资产：	29			其他流动负债	106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	48,921,175.84	2,512,521.49
债权投资	31	-	-	非流动负债：	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	-
其他债权投资	33	-	-	长期借款	11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	-	应付债券	111	-	-
长期应收款	35	-	-	其中：优先股	112	-	-
长期股权投资	36	-	-	永续债	11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	-	△保险合同负债	114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	-	△分出再保险合同纠纷	115	-	-
投资性房地产	39	-	-	租赁负债	116	-	-
固定资产	40	2,010,559.80	598,595.90	长期应付款	117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19,668,310.06	17,853,285.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	-
累计折旧	42	17,657,750.26	17,254,693.80	预计负债	119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	-	递延收益	120	-	-
在建工程	4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	-
油气资产	46	-	-	其中：专项储备	123	-	-
使用权资产	4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	-
无形资产	48	-	-	负债合计	125	48,921,175.84	2,512,521.49
开发支出	49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商誉	50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15,500,000.00	15,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	-	资本公积	12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	-	留存收益	129	15,500,000.00	1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	-	盈余公积	130	-	-
其中：专项储备	54	-	-	未分配利润	13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2,010,559.80	598,59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	-	-
	56			*其中：已归还投资	133	-	-
	57			专项储备(或盈余)净额	134	15,500,000.00	15,5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	-
	59			其中：优先股	136	-	-
	60			永续债	137	-	-
	61			资本公积	138	20,361,900.66	20,361,900.66
	62			减：库存股	139	-	-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	-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	-
	65			专项储备	142	-	-
	66			盈余公积	143	3,381,816.28	818,271.11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082,647.73	441,761.49
	68			任意公积金	145	766,389.51	125,503.27
	69			*盈余公积	146	-	-
	70			*未分配利润	147	1,532,779.04	251,006.53
	71			*利润分配报告	148	-	-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	-
	73			未分配利润	150	15,042,496.35	15,042,496.35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54,286,213.29	51,722,668.32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	-
	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54,286,213.29	51,722,668.32
资产总计	77	983,197,389.13	64,235,189.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983,197,389.13	64,235,189.32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行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一、营业总收入	87,160,918.39	25,452,938.94	42	其中：政府补助	-	-
2	其中：利息收入	87,160,918.39	25,452,938.94	43	减：营业外支出	-	-
3	利息收入	-	-	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45,149.90	1,673,376.98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5	减：所得税费用	2,136,287.48	418,344.25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8,862.42	1,255,032.73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47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615,768.49	23,781,891.96	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8,862.42	1,255,032.73
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77,173,588.16	23,044,762.55	49	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	-
9	二、营业总成本	-	-	50	（二）按经营性质分类：	-	-
10	其中：营业成本	-	-	51	持续经营净利润	6,408,862.42	1,255,032.73
11	△利息支出	-	-	5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5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0	△5.金融资产重分类公允价值变动	-	-
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1	6.其他	-	-
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6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6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1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2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3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3	11.其他	-	-
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08,862.42	1,255,032.73
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08,862.42	1,255,032.73
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3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8	八、每股收益	-	-
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79	基本每股收益	-	-
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80	稀释每股收益	-	-
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81	补充资料：（由内部经营管理的金融企业按会计准则后的数据填列）	-	-
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45,149.90	1,671,136.98	82	营业总收入	2,240.00	-
42	加：营业外收入	-	-		营业成本	-	-
43	四、营业总收入	87,160,918.39	25,452,938.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编制单位：上海中融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注：表中“科目”为合并科目，带△数据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会计准则的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8,019,942.39	28,715,224.0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	2,24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	-	-
△收到与保险合同保费有关的现金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	2,24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和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	1,815,020.36	17,745.78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1,815,020.36	17,745.7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1,815,020.36	-15,505.7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55,138,789.83	4,584,902.0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	143,158,732.22	33,300,126.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	107,439,907.59	25,984,840.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	753,019.64	-
△支付与保险合同有关的现金	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	-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	-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753,019.64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753,019.64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0,705,937.12	4,012,069.3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36,273,864.01	32,261,79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858,184.56	1,453,543.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66,979,801.13	36,273,86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1,586,662.95	1,834,167.74		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09,884,755.10	29,272,551.01		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33,273,977.12	4,027,575.11		66		

填表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佳

单位负责人：黄佳

注：带△指标科目为会计专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2	3	4								
一、上年年末余额	0	15,500,000.00	-	-	-	20,381,900.06	-	-	-	818,271.31	-	15,042,498.35	51,722,669.32
二、会计政策变更	1	-	-	-	-	-	-	-	-	-	-	-	-
三、前期差错更正	2	-	-	-	-	-	-	-	-	-	-	-	-
四、其他	3	-	-	-	-	-	-	-	-	-	-	-	-
五、本年年末余额	4	15,500,000.00	-	-	-	20,381,900.06	-	-	-	818,271.31	-	15,042,498.35	51,722,669.32
六、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	-	-	-	-	-	-	-	-	-	-	-
4.其他	11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2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3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5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	-	-
任意盈余公积	18	-	-	-	-	-	-	-	-	-	-	-	-
盈余公积	19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	20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1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2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3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4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5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6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7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8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29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30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31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32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结转	33	15,500,000.00	-	-	-	20,381,900.06	-	-	-	3,581,816.28	-	15,042,498.35	54,206,213.29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4年度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	15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	15,500,000.00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2	-	-	-	-	-	-	-	-	-	-	-	-	-	-
其他	3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	-	-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5,500,000.00	-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	-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	-	-	-	-	-	-	-	-	-	-	-	-	-
4.其他	11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2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3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5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	-	-	-	-
任意盈余公积	18	-	-	-	-	-	-	-	-	-	-	-	-	-	-
盈余公积	19	-	-	-	-	-	-	-	-	-	-	-	-	-	-
企业利润分配	20	-	-	-	-	-	-	-	-	-	-	-	-	-	-
企业利润分配	21	-	-	-	-	-	-	-	-	-	-	-	-	-	-
企业利润分配	22	-	-	-	-	-	-	-	-	-	-	-	-	-	-
企业利润分配	23	-	-	-	-	-	-	-	-	-	-	-	-	-	-
企业利润分配	24	-	-	-	-	-	-	-	-	-	-	-	-	-	-
企业利润分配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5,500,000.00	20,361,900.00	-	-	-	819,271.31	15,042,496.35	51,722,668.32	-	51,722,668.32	15,500,000.00	20,361,900.00	-	51,722,668.32

会计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佳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岳服装), 成立于1996年7月11日, 2024年9月3日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305683388, 住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0.00万元。公司的组织形式为: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崔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服装制造; 洗染服务; 玩具制造; 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鞋制造;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 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 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材料制造; 纸制品制造; 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申岳服装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企业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申岳服装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申岳服装下列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上述制度拟定的。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度制, 即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三）记账本位币和货币折算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计价原则为实际成本法。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凡持有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六）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1）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2）因债务单位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无法支付债务的；

（3）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

3、坏账准备的计提按决算日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个别认定法分析法计提，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八）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工器具等。以及不属于经营的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超过二年的物品。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应收债权的帐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帐价值；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帐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帐价值。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帐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帐价值，如果融资租赁资产占企业资产总额等于或小于 30% 的，则按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入帐值。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价的 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10	0	10%-100%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期末按单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九) 收入确认原则

当满足以下四个条件时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 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与销售该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商品销售：以产品（商品）已经发出，所有权已经转移或劳务已经提供，并收到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为收入实现的依据。

2、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当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但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	13%

本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4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2、税收优惠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无。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2024年12月31日）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66,979,601.13	36,273,664.0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66,979,601.13	36,273,664.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506,821.37	-	1,209,658.76	
1至2年	0.00	-	18,800.00	
2至3年	18,800.00	-	62,248.70	23,811.80
3年以上	229,402.66	190,965.66	167,153.86	167,153.86
合 计	1,845,023.93	190,965.66	1,457,861.32	190,965.6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5,023.93	100.00%	190,965.66	10.35%	1,654,058.2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0.00%	-		-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	0.00%	-		-
组合 2：其他组合	-	0.00%	-		-
合 计	1,845,023.93	100.00%	190,965.66		1,654,058.27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7,861.32	100.00%	190,965.66	13.10%	1,266,895.6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0.00%	-		-
其中:					
组合 1: 账龄组合	-	0.00%	-		-
组合 2: 其他组合	-	0.00%	-		-
合 计	1,457,861.32	100.00%	190,965.66		1,266,895.66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计提理由
甘肃省司法厅	669,606.54		0.00%	无回收风险
桐乡市恒程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330,000.00		0.00%	无回收风险
上海科国仁钦实业有限公司	157,278.00		0.00%	无回收风险
浙江步昂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145,503.00		0.00%	无回收风险

大弘羽绒制品(昆山)有限公司	119,197.00		0.00%	无回收风险
罗麦工贸、合旺等其他企业	423,437.39	190,965.66	45.1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 计	1,845,023.93	190,965.66	10.3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甘肃省司法厅	669,608.54	36.29%	
桐乡市恒程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330,000.00	17.89%	
上海科国仁义实业有限公司	157,278.00	8.52%	
浙江步昌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145,503.00	7.89%	
大弘羽绒制品(昆山)有限公司	119,197.00	6.46%	
合 计	1,421,586.54	77.05%	-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12,330,855.73	12,000,000.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 计	12,330,855.73	12,000,000.00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30,855.73	-	-	-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12,000,000.00	-	12,000,000.00	-
合 计	12,330,855.73	-	12,000,000.00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330,855.73	100.00%	-	0.00%	12,330,855.7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0.00%	-		-
合计	12,330,855.73	100.00%	-		12,330,855.7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000,000.00	100.00%	-	0.00%	12,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0.00%	-		-
合计	12,000,000.00	100.00%	-		12,000,000.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市中江企业总公司	12,000,000.00	-	0.00%	
甘肃亨德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2,358.73		0.00%	
中江内部往来	314,417.00		0.00%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4,080.00		0.00%	
合计	12,330,855.73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市中江企业总公司	代付款	12,000,000.00	3年以上	97.32%	
甘肃亨德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358.73	1年以内	0.10%	
中江内部往来	往来款	314,417.00	1年以内	2.55%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	保证金	4,080.00	1年以内	0.03%	
合计		12,330,855.73		100.00%	-

(四)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812,596.05	-	19,812,596.05	3,752,995.91	-	3,752,995.91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42,838.24	-	342,838.24	342,838.24	-	342,838.24
库存商品 (产成品)	1,989.00	-	1,989.00	-	-	-
合计	20,157,423.29	-	20,157,423.29	4,095,834.15	-	4,095,834.15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74,690.91	-
合 计	74,690.91	-

(六)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010,559.80	598,595.9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2,010,559.80	598,595.9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853,289.70	1,815,020.36	-	19,668,310.06
机器设备	17,853,289.70	1,815,020.36	-	19,668,310.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254,693.80	403,056.46	-	17,857,750.26
机器设备	17,254,693.80	403,056.46	-	17,857,750.2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98,595.90	1,411,963.90	-	2,010,559.80
机器设备	598,595.90	1,411,963.90	-	2,010,559.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98,595.90	1,411,963.90	-	2,010,559.80
机器设备	598,595.90	1,411,963.90	-	2,010,559.8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应披露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七）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0.72	-
1年以上	1,537.41	1,537.41
合 计	2,768.13	1,537.41

（八）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44,047,863.48	670,210.7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3,845,317.45	753,019.64
合 计	47,893,180.93	1,423,230.35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3,239,281.07	-
押金、保证金	808,582.41	164,679.90
项目拨款	-	505,530.81
合 计	44,047,863.48	670,210.71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 权 单 位 名 称	未偿还原因	期末余额
昆山天龙美容用品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50,000.00
上海文房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45,000.00
上海速叙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保证金	20,000.00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保证金	12,078.00
合 计	--	127,078.00

（九）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30,467.89	153,025.76	783,493.65	-
企业所得税	418,344.25	2,136,287.48	1,539,828.17	1,014,80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66.38	12,245.98	34,312.36	-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5,761.70	8,747.14	24,508.84	-
印花税	1,113.42	29,509.90	20,200.10	10,423.22
合 计	1,087,753.64	2,339,816.26	2,402,343.12	1,025,226.78

(十)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上海中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00.0%	-	-	15,500,000.00	100.0%
合 计	15,500,000.00	100.0%	-	-	15,500,000.00	100.0%

(十一)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股本)溢价	-	-	-	-
2. 其他资本公积	20,361,900.66	-	-	20,361,900.66
合 计	20,361,900.66	-	-	20,361,900.66
其中：国有独资资本公积				

(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441,761.49	640,886.24	-	1,082,647.73
任意盈余公积金	125,503.27	640,886.24	-	766,389.51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51,006.55	1,281,772.49	-	1,532,779.04
其他	-	-	-	-
合 计	818,271.31	2,563,544.97	-	3,381,816.28

根据《关于中岳公司下属企业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通知》，2024年度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顺序进行分配：

1. 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 按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3. 按20%提取生产发展基金。

(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5,042,496.35	15,042,496.35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5,042,496.35	15,042,496.35
本期增加额	6,408,862.42	1,255,032.7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408,862.42	1,255,032.73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6,408,862.42	1,255,032.73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款	2,563,544.97	502,013.0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款	3,845,317.45	753,019.64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15,042,496.35	15,042,496.35

(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87,160,918.39	77,173,586.36	25,452,938.94	23,044,762.55
1. 服装加工	87,160,918.39	77,173,586.36	25,452,938.94	23,044,762.55

二、其他业务小计	-	-	-	-
合 计	87,160,918.39	77,173,588.36	25,452,938.94	23,044,762.55

(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	3,840.00
差旅费	3,063.81	720.00
办公费	87,567.18	26,436.52
咨询费	395,528.72	-
交通费	1,005,100.00	860,446.63
其他	89,075.00	23,218.67
合 计	1,584,337.71	914,661.82

(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194,985.84	246,035.59
手续费支出	2,325.24	966.00
合 计	-192,660.60	-245,069.59

(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2,240.00	-
合 计	-	2,240.00	-

(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36,267.48	418,344.25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其他	-	-
合 计	2,136,267.48	418,344.25

(十九) 现金流量情况

1. 采用间接法，披露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 充 资 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08,862.42	1,255,032.73
加：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3,056.46	826,931.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24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61,589.14	1,538,222.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8,018.34	125,60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241,665.72	284,025.1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3,977.12	4,027,575.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979,801.13	36,273,864.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273,864.01	32,261,794.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05,937.12	4,012,069.3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979,801.13	36,273,864.01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979,801.13	36,273,864.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79,801.13	36,273,864.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八、或有事项（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申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实业投资	7,714.80	100.00	100.00

（六）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 目	金 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本期末	上期末	
一、应付股利			
上海申岳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845,317.45	753,019.64	8.03%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无。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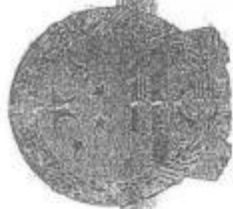
无。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778518468X

证照编号: 41000000202203090082

扫描二维码
验证企业信用信息
系统 了解更多企业
信息 许可 监管信息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招标投标代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5年07月28日至 不约定期限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A区



登记机关

2022 年 03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凯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李莉
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东大道1200号2层A区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135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5〕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7月1日

证书序号：00063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2026 税收证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1015260200436955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1016260200593925	增值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126,554.91
3310162602005939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2,531.10
3310162602005939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3,796.65
3310162602005939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24	8,858.8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壹仟柒佰肆拾壹元伍角				¥141,741.50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二十税务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31015260300195172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1016260300228186	增值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0	19,970.68
33101626030022818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0	399.41
33101626030022818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0	599.12
3310162603002281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2-01 至 2026-02-28	2026-03-10	1,397.9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贰仟叁佰陆拾柒元壹角陆分				¥22,367.16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二十税务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1015260701097397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1016260400977640	增值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28	43,029.94	
33101626040097764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7	860.60	
33101626040097764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17	1,290.90	
331016260400977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28	3,012.1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捌仟壹佰玖拾叁元伍角肆分					¥48193.54
		填票人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二十税务所			
		电子税务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1015260500260370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1016260500274957	增值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13	330,850.09	
33101626050027495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13	6,617.00	
3310162605002749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13	9,925.50	
3310162605002749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13	23,159.5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柒万零伍佰伍拾贰元壹角					¥370,552.10
		填票人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二十税务所			
		电子税务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1015260600191081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1016260600235325	增值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09	106,257.06
3310162606002353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09	2,125.14
3310162606002353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09	3,187.71
3310162606002353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5-01 至 2026-05-31	2026-06-09	7,437.9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零柒元玖角				¥119,007.9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二十税务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1015260700204235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31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1016260700275675	增值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7	2,810.32
33101626070027567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7	56.21
33101626070027567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7	84.31
3310162607002756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7	196.7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壹佰肆拾柒元伍角陆分				¥3,147.5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二十税务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4) 2026 年单位缴纳社保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1015260500063678					
填发日期: 2026 年 5 月 2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10229425000428		纳税人名称	上海市青浦益聚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10162602007309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2-10	512,056.74
4310162602007309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2-10	120,483.64
4310162602007309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地方附加医疗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2-10	30,122.18
43101626020073094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2-10	17,480.47
4310162602007309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2-10	1,398,468.64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佰零柒万捌仟陆佰壹拾壹元陆角柒分				¥2,078,611.67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10152605000601036					
填发日期: 2026 年 5 月 2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10229425000428		纳税人名称	上海市青浦益聚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10162603010190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3-17	510,808.60
4310162603010190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3-17	120,189.96
4310162603010190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地方附加医疗保险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3-17	30,048.76
43101626030101906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3-17	17,439.10
43101626030101906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3-17	1,395,159.30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佰零柒万叁仟陆佰肆拾伍元陆角贰分				¥2,073,645.62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31015260500447597

填发日期：2026年5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10229425000428		纳税人名称		上海市青浦监狱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101626040067154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4-14	510,771.71
43101626040067154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4-14	120,181.28
431016260400671545		基本医疗保险费	地方附加医疗保险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4-14	30,046.59
43101626040067154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4-14	1,395,126.88
43101626040067154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4-14	697,563.44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万柒仟柒佰叁拾伍万叁仟陆佰捌拾玖元玖角							¥2,753,689.90
			填票人	备注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1015260500601183

填发日期：2026年5月2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10229425000428		纳税人名称	上海市青浦监狱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10162605007594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5-15	509,477.50	
4310162605007594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5-15	119,876.76	
431016260500759428	基本医疗保险费	地方附加医疗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5-15	29,970.46	
43101626050075942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5-15	17,396.24	
43101626050075942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5-15	1,391,730.72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万零陆万捌仟肆佰伍拾壹元陆角捌分					¥2,068,451.68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第1次打印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1015260600423862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10229425000428	纳税人名称	上海市青浦监狱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10162606008291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6-12	508,393.32
4310162606008291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6-12	119,621.66
4310162606008291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地方附加医疗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6-12	29,906.68
43101626060082917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6-12	17,368.73
4310162606008291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6-12	1,388,729.92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佰零陆万肆仟零壹拾元零叁角壹分				¥2,064,010.31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431015260700523953

填发日期: 2026 年 7 月 15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310229425000428	纳税人名称	上海市青浦监狱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310162607009849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7-15	506,010.60
4310162607009849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7-15	119,061.02
431016260700984977	基本医疗保险费	地方附加医疗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7-15	29,766.52
43101626070098497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7-15	17,280.06
4310162607009849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7-15	1,382,436.80
金额合计	(大写) 贰佰零伍万肆仟伍佰伍拾伍元整				¥2,054,555.00
		填票人 单位社保费管理客户端	备注		

第 1 次打印 妥善保存

（六）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专用设备使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厂家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性能说明	现场设备照片
1	验布机	波岛				1		
2	高速平缝机	重机	DDL-5550N			21		
		重机	DDL-5550-7			10		
		重机	DDL-8700			150		
		重机	DDL-8700-7			40		
		重机	Ju1-90			5		
		重机	DDL-9000			96		
3	双针平缝机	重机	LH-3168SF			14		
		重机	LH-3528ASF			3		
		重机	LH-3568ASD			4		
4	带刀平缝机	重机	CDL-6200			24		
		重机	DLM-5200ND			2		
5	双刀割边机	美宝	GCE201-1			2		
6	绷缝机	重机	MF7723			1		
		重机	MF7823			1		
		重机	MS-1190F			5		
		重机	CW664-01CB			2		
		重机	FW777			1		
7	链缝机	重机	MH-382			14		
		重机	MH-380FU			2		
		重机	MH481			7		
8	三角针机	重机	LZ-2284N			4		
		重机	LZ-2288N			2		
		重机	LZ-2290			1		
			合 计			7		
9	包缝机	飞马	M752-17			7		
		飞马	M752-38			20		
		重机	MO-6716S			2		
		飞马	M852P-17			6		
		飞马	M832P-38			5		
10	橡筋机	森本	DFB-1404P			2		
11	钉扣机	上工	GJ4-2			7		
		重机	MB-377			3		
		重机	MB-1373			3		
		重机	MB-1377			2		
		重机	LK-1903A			3		

		重机	AB-1351			3		
		重机	AMB-289B			1		
12	平头锁眼机	重机	LBH-781			10		
		重机	LBH-782U			1		
		重机	LBH-1790S			2		
13	圆头锁眼机	杜克普	558-31391			6		
		重机	MEB-3200SS			1		
14	大白扣机	上工	ZN90			4		
		常丰	G 系列			2		
15	附衬机	重机	LT-1040-5			2		
		重机	LT-591			1		
		百福	543-712			2		
16	撬边机	重机	CB-641			10		
		重机	CM-101			3		
17	套结机	重机	LK-1850			6		
		重机	LK-1900A			3		
		重机	LK-1900ASS			9		
18	开马王带机	森本	B2000C			5		
19	钉马王带机	重机	LK-1852-20			3		
20	打结机	於人	160-20			5		
21	上肩垫机	杜克普	697-24155			5		
22	开袋机	重机	195			2		
		重机	APW-895S			1		
		重机	APW-896S			1		
23	临缝机	百福	333-712			3		
24	门襟机	森本	1404PFS			1		
25	上袖机	杜克普	550-16-23			3		
		杜克普	550-16-26			1		
		重机	DP-2100SZ			1		
26	袖笼整烫机	威士	AZT-C10			1		
27	二工位立领整烫机	威士	AZT-G55			1		
28	双肩整烫机	威士	AZT-066			1		
29	烫前身机	威士	AZT-E36			2		
30	烫裤管机	威士	AZT-E26			1		
31	烫裤腰机	威士	AZT-C26			1		
32	衬衫袖笼缝定型机	威士	ADT-0162C			2		
33	圆领机	威士	YL-B			3		
34	平型压领机	佳友	SY-A			1		
35	带式粘合机	佳友	NHJ-Q600B			1		

		佳友	NHG-900			2		
		羽岛	HP-900LFS			1		
36	烫台	佳友				30		
		靳羽				40		
37	拖布轮	瑞兴	PS			4		
38	电加热发生器	威士				17		
39	电裁刀	MACK	KM8			10		
40	摇臂式下料机	阿通	VS922			1		
41	自动拉布机	PGM	AIRUTETTYPE			1		
		格柏	spreader xls50			3		
42	打包机		JP730			1		
		佳宝	GW-85			1		
43	裁床	格柏	cutter z7			1		
44	吸线头机	庆华	XXT-B			1		
45	绣花机	华北青 鸟				1		
		华北青 鸟	NPT616AM			1		
46	条形码打印设备	华扬				3		
47	剥离强度仪	瑞纺	YG034-BQ3			1		
48	CAD 放码排版系统	格柏				3		

设备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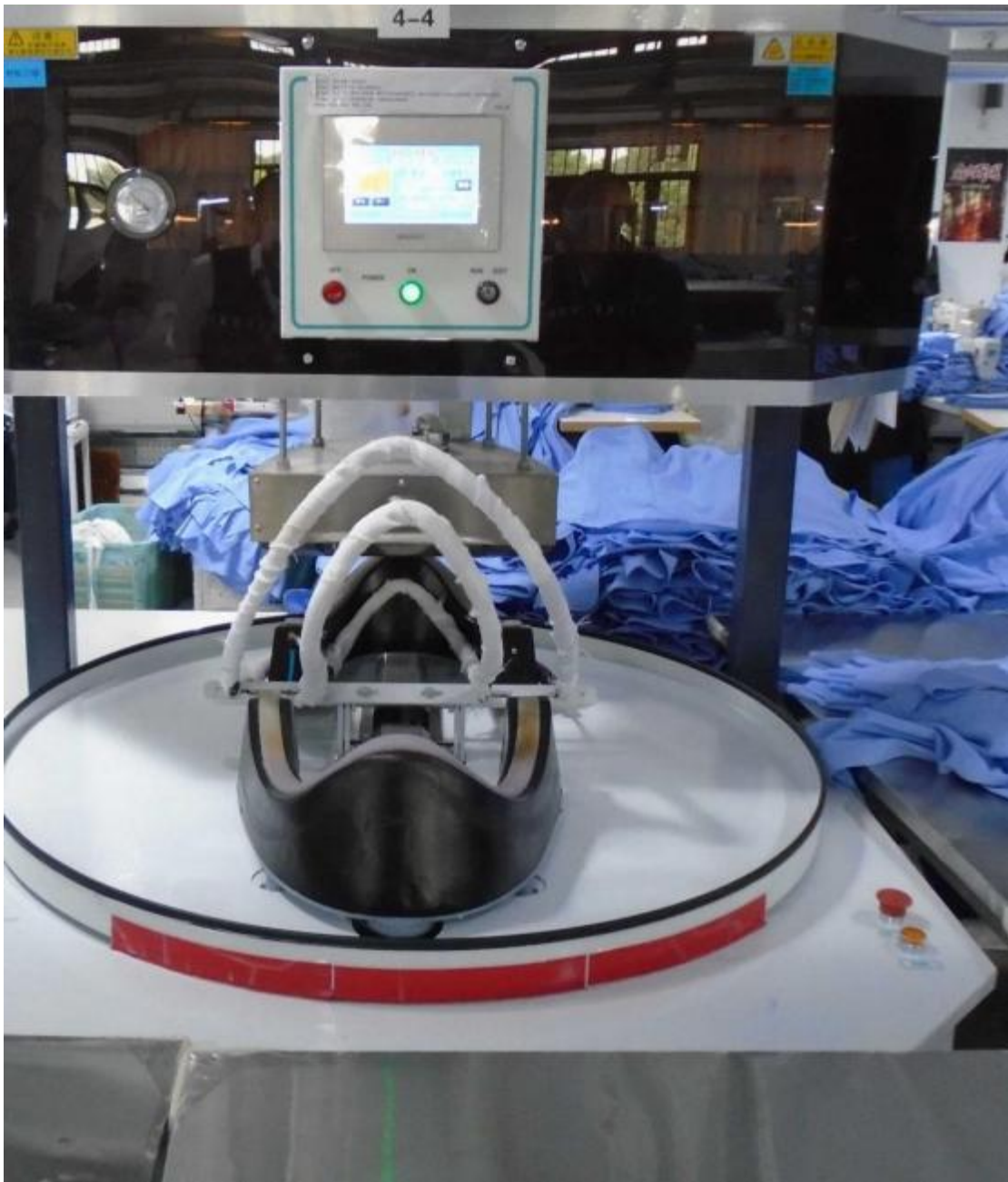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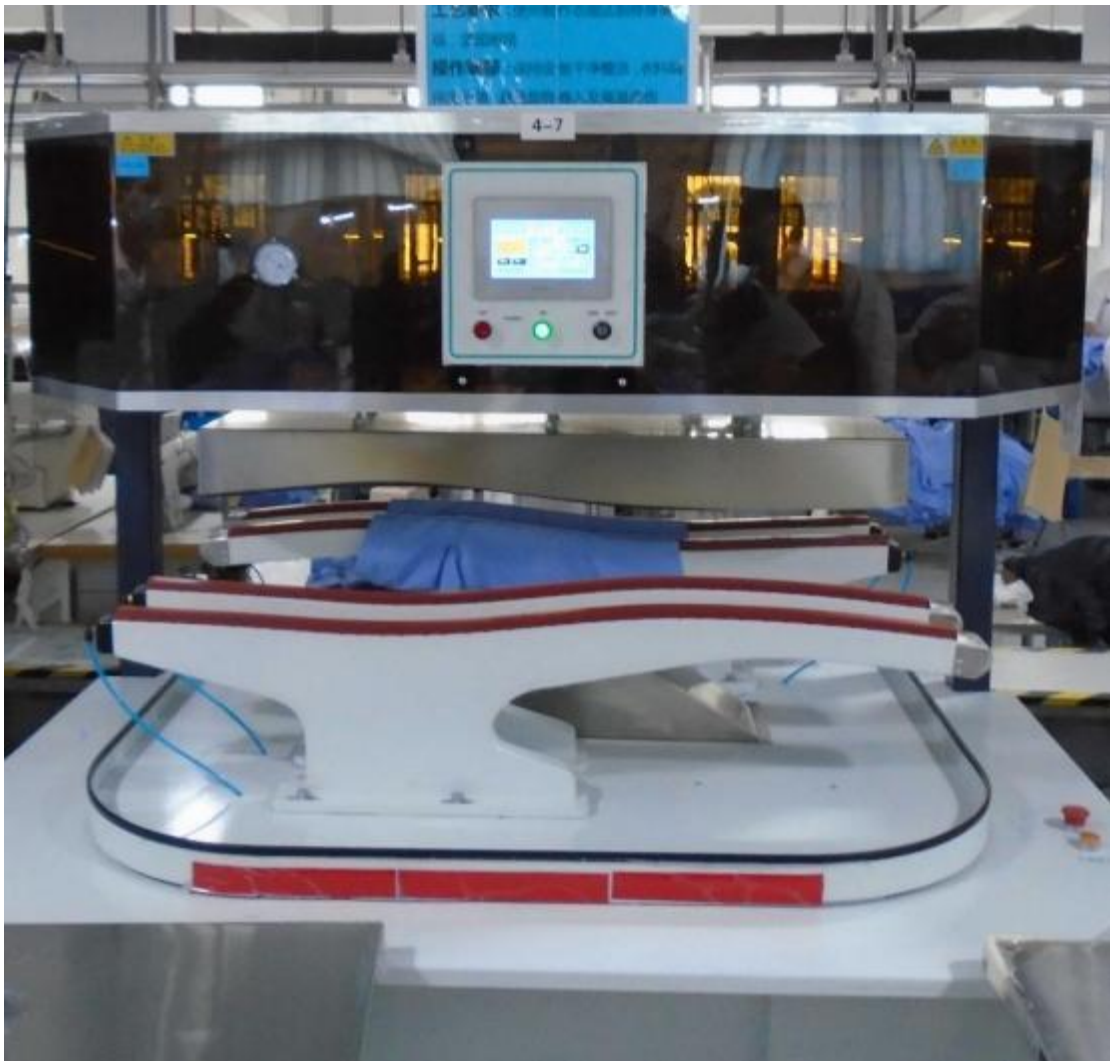
















(2) 厂房相关信息



上海市不动产登记信息
(权利状态: 现势)

产 权 信 息	权利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人与共有情况:								
	房产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受理日期:		2021-07-29	核准日期:		2021-08-05	注销日期:			
权证或证明号:		沪(2021)青字不动产权第028878号							
备注:									
幢号	部位	建筑面积	其中地下 建筑面积	层数	房屋类型	房屋结构	产权来源	竣工日	
7405号31幢	全幢	5753.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2019:	
7405号23幢	全幢	397.00	0.00	2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24幢	全幢	2257.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25幢	全幢	2348.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26幢	全幢	2257.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27幢	全幢	1772.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28幢	全幢	484.00	0.00	2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29幢	全幢	1772.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7405号30幢	全幢	3531.00	0.00	3	其他	钢混	新建	1998:	

土 地 状 况	地号:	青浦区工业园区31街坊1/3丘	使用期限:	
	使用权来源:	划拨	规划用途:	监狱
	共用面积:	75507.00	总面积:	75507.08

打印日期: 2025年08月11日13点31

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文-125

厂飞-1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1 08

05 (19)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Q D 31003180776



沪 (2021) 青字

不动产权第028878

号

权利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不动产单元号	详见登记信息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土地用途: 监狱/房屋用途: 详见登记信息
面积	宗地面积: 75507.00平方米/ 建筑面积: 20571.00平方米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土地状况: 地号: 青浦区工业园区31街坊1/3丘; 使用权面积: 75507.08平方米; 独用面积:; 分摊面积:; 房屋状况: 详见登记信息。

附 图 页



通过“随申办”扫码查看 房屋平面图



通过“随申办”扫码查看 地籍图

JLx-b

附件4厂房类信息表

目录品种：常服（春秋/冬）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生产房屋资产情况

1. 自有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登记时间	2021-7-29	
房屋性质	厂房	规划用途	监狱	
编号	26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m2）	套内建筑面积（m2）	其他
	3	2257	1918	

2. 租赁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合同签约主体	甲方		
	乙方		
合同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租赁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4厂房类信息表

目录品种：衬衫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生产房屋资产情况				
1. 自有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登记时间	2021-7-29	
房屋性质	厂房	规划用途	监狱	
编号	31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m2）	套内建筑面积（m2）	其他
	3	5753	4890	
2. 租赁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合同签约主体	甲方			
	乙方			
合同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租赁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附件4厂房类信息表

目录品种：单裤、裙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生产房屋资产情况				
1. 自有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登记时间	2021-7-29	
房屋性质	厂房	规划用途	监狱	
编号	26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3	2257	1918	
2. 租赁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合同签约主体	甲方			
	乙方			
合同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租赁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4厂房类信息表

目录品种：警礼服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生产房屋资产情况				
1. 自有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登记时间	2021-7-29	
房屋性质	厂房	规划用途	监狱	
编号	31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2)	套内建筑面积 (m2)	其他
	3	5753	4890	
2. 租赁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合同签约主体	甲方			
	乙方			
合同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租赁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附件4厂房类信息表

目录品种：执勤服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生产房屋资产情况				
1. 自有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上海市青浦监狱	共有情况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	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7405号	登记时间	2021-7-29	
房屋性质	厂房	规划用途	监狱	
编号	31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m2）	套内建筑面积（m2）	其他
	3	5753	4890	
2. 租赁生产房产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合同签约主体	甲方			
	乙方			
合同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租赁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合格证书

		
<h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h2>		
证书注册号: 62725S1119R0M		
兹证明		
<h3>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h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568338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审核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标准		
认证所覆盖范围		
公安警服和衬衫、制服式外衣和衬衫、工作服和学生服的生产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		
本次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09 日		
按照认证要求, 每次监督审核时间与上次现场审核时间间隔不能超过 12 个月, 年度审核合格后证书有效;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行政许可, 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监督一	监督二	监督三
		
		
竞信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9层913		
邮编: 100068 电话: 010-87568032 网址: www.isojax.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监委(CNCA)网站查询 网址: www.cnca.gov.cn		

(5) 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

关于印发《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4版）》的通知 (公装财传发[2024]36号)

信息来源: 被装处

浏览量: 170

时间: 2024-04-17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警务保障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安局警务保障部，各计划单列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由所在省厅转发）：

为切实做好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供应保障工作，按照《人民警察服装目录生产企业管理规则》有关要求，我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了警服目录生产企业清理、规范和增补工作。现将《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4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参考使用。

接此通知后，请及时告知本省（区、市）各警服目录生产企业，督促各企业严格按照《人民警察服装质量管理办法》和警服产品公共安全行业标准组织生产。

特此通知。

联系人及电话：董薇莎，010-66262621。

附件：《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4版）》

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2024年4月15日

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

(2024 版)

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2024 年 4 月

5. 上海衡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2
6. 上海名诚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22
7. 上海名君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
8.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23
9. 上海圣利服饰有限公司.....	23
10. 上海卫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
11. 上海新一名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
12. 上海屹鼎实业有限公司.....	25

十、江苏

1. 邦威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2. 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25
3.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26
4. 常州市君豪纺织品有限公司.....	26
5. 常州市武进惠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6
6. 丹阳市丹祈行业服装面料有限公司.....	27
7. 丹阳市丹盛纺织有限公司.....	27
8. 高派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7
9.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
10. 华芳集团毛纺织染有限公司.....	28
11. 吉泰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28
12. 江苏澳洋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29
13. 江苏柏泰股份有限公司.....	29
14. 江苏波仕曼制衣有限公司.....	29
15. 江苏丹禾服饰有限公司.....	30
16. 江苏丹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30
17. 江苏丹艺服饰有限公司.....	30
18. 江苏梵夫鞋业有限公司.....	31
19. 江苏港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1
20. 江苏国安职业装有限公司.....	31
21. 江苏好人鞋业有限公司.....	32
22.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
23. 江苏虎豹集团有限公司.....	32
24. 江苏华超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33
25. 江苏华西村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33
26. 江苏华西服饰有限公司.....	33
27. 江苏吉彤服装有限公司.....	34
28.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34
29.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34
30. 江苏卡巴度斯服饰有限公司.....	35
31. 江苏卡思迪莱服饰有限公司.....	35
32. 江苏康大无纺有限公司.....	35
33.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36

生产品种：警服毛料、衬衫类面料、作训服面料、覆膜面料、特警服面料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机场镇川南奉公路 672 号
生产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搬经镇长青南路 9 号
邮 编：200093
法人代表：徐军
联 系 人：孙鸿文
联系电话：021-65603036
传 真：021-65664323
手 机：13801676718
电子邮箱：13801676718@139.com
网 址：

7.上海名君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常服（春秋/冬）、执勤服（春秋/冬）、衬衫（内穿）、衬衫（制式）、执勤服（夏）、
作训服、多功能服、特警战训服（夏/春秋/冬）、特警战训多功能棉服、特警战训袜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顺达路 938 号 2 幢 4 层 404 室
生产地址：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石泾路 73 号
邮 编：201802
法人代表：周瑾
联 系 人：许多
联系电话：021-59158695
传 真：021-59187352
手 机：15800758538
电子邮箱：369808226@qq.com
网 址：

8.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常服（春秋/冬）、执勤服（春秋/冬）、衬衫（内穿）、衬衫（制式）、执勤服（夏）、
单裤、裙子、警礼服
注册地址：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生产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邮 编：201701
法人代表：徐纪兵
联 系 人：孙苗俊
联系电话：021-32240089
传 真：021-32240089
手 机：18019277450
电子邮箱：miaojun.sun@163.com
网 址：

9.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司法部计财装备司

(2015) 司计字 128 号

关于司法行政系统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 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按照公安部 财政部关于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管理的规定精神，我司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了梳理，编制了《司法行政系统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15 版）》，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依照法律和相关规定统一组织实施好警察服装政府采购工作。

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健全引入退出机制，严把入口，确保把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引入目录，对经检验不符合技术标准、信誉差、服务不到位等存在不良记录的企业坚决清除。

各地在执行中遇到问题，请及时与我司沟通。

特此通知。

附件：司法行政系统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15 版）



— 1 —

目 录

警用服装类.....	3
针织类.....	29
皮鞋、腰带类.....	39
警帽类.....	47
警用服饰类.....	50
面料类.....	54
超细纤维絮片类.....	61

司法行政系统警察服装 生产企业目录 (2015 版)

警用服装类

1、北京市英佳服装厂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雨衣

联系人：赵铁城

联系电话：13501108782

2、北京清河印刷厂（天津）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雨衣

联系人：张宏生

联系电话：010-53863550 18502289243

3、北京市清河北星农场（天津）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雨衣

联系人：晁凯

联系电话：010-53866552

4、北京清河纸箱厂（天津）

雨衣

联系人：徐阳平

联系电话：021-63166598 传真：021-63166091

33、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雨衣

联系人：徐瑞波

联系电话：021-58165555 传真：021-58165678

34、上海屹鼎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雨衣

联系人：吴雪玲

联系电话：13907578891 18930998891 传真：021-37620111

35、上海达意实业公司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联系人：卞毅敏

联系电话：021-32240089

36、上海冠意捷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品种：常服、多功能服、四季执勤服、衬衣、裤裙、作训服、

雨衣

联系人：蒋安然

联系电话：021-33896091 13801993399 传真：021-68160589

不予公开

上海市监狱管理局文件

沪司狱函〔2023〕29号

上海市监狱管理局 关于商请变更警服生产目录企业的函

公安部装备财务局：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监狱发展整体规划，上海市监狱管理局对监狱企业生产经营业务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将上海市提篮桥监狱下属上海达意实业公司申江服装厂（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目录企业）警服生产经营业务全部调整至上海市青浦监狱下属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相关生产设施设备、生产技术人员也同步迁移转隶，并在青浦监狱内新建了服装生产综合楼，更新添置了新型先进服装生产设备，以进一步提升警服生产水平和质量。

为确保我局警服生产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现商请将警服生产目录企业上海达意实业公司申江服装厂变更为上海申岳服装

— 1 —

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徐纪兵，注册地址：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
娄泾，联系人：卞毅敏，联系人手机：18019761928），原警服生
产目录品种不变。

特此函商，盼复。



上海市监狱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2日印发

(共印3份)

（七）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情况。

特此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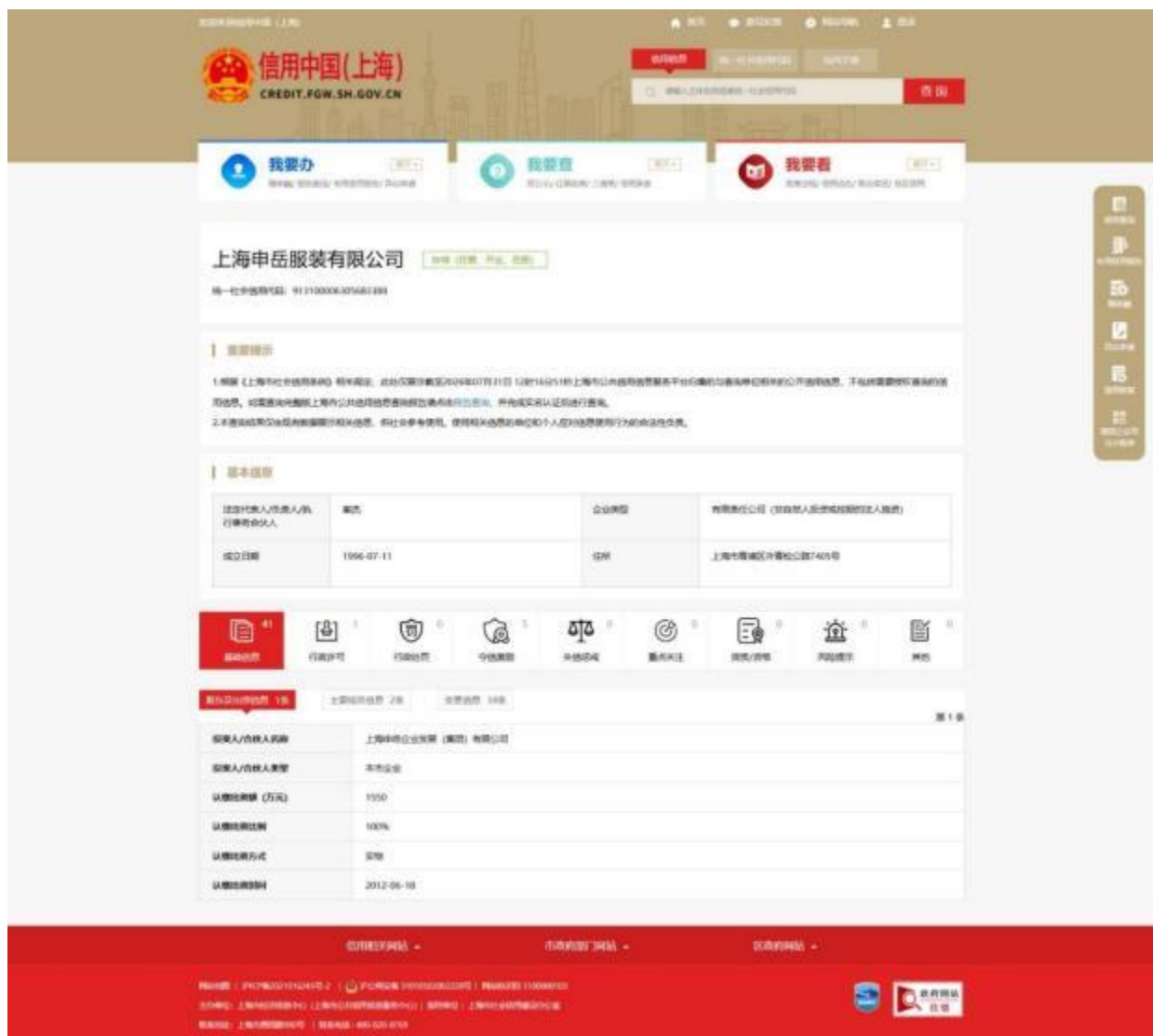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1) 信用上海



(2) 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校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05683388
报告编号：202607311040202864772M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7月31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568338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崔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07-11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405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条	诚实守信	4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7月31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处罚、诚实守信、严重违法、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0568338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崔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6-07-11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405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容沪59723(17)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容沪59723(17)
许可决定日期：2017-06-02
有效期自：2017-06-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无
许可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 1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数据来源单位: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10000MB2F3067XN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4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评价年度: 2025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上海申岳服装厂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6305683388
评价年度: 2018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 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第 5 页 共 5 页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司法局的2026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式长袖制式衬衣（一线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2. 2025式夏执勤服（一线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3. 2025式单裤（一线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4. 2025式春秋执勤服（一线普警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5. 2025式冬执勤服（一线普警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6. 2025式T恤衫（长袖），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7. 2025式T恤衫（短袖），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8. 2025式体能训练短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9. 99式春秋常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

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10. 99 式内穿衬衣，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11. 99 式冬作训服，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12. 99 式多功能服，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13. 警礼服，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14. 礼服白衬衫，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0人，营业收入为6224万元，资产总额为9424万元，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九）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 明

兹有我局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7月11日，是公安部《人民警察服装生产企业目录（2024版）》入围企业。专为上海市政法系统生产警察制服，属于监狱企业，全部产权属于上海市监狱管理局。

特此证明



财 政 部 文 件 司 法 部

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

— 1 —



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

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 式长袖制式衬衣（一线款），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长袖制式衬衣（一线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长袖制式衬衣（一线款）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长袖制式衬衣（一线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2025 式夏执勤服（一线款），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夏执勤服（一线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夏执勤服（一线款）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夏执勤服（一线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2025 式单裤（一线款），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单裤（一线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单裤（一线款）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单裤（一线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2025 式春秋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春秋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春秋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春秋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2025 式冬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冬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冬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冬执勤服（一线普警款）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2025 式 T 恤衫（长袖），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 T 恤衫（长袖）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 T 恤衫（长袖）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 T 恤衫（长袖）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2025 式 T 恤衫（短袖），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 T 恤衫（短袖）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 T 恤衫（短袖）的（关键组建）在中国境内生产。2025 式 T 恤衫（短袖）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2025 式体能训练短裤，生产厂为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2025 式体能训练短裤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2025 式体能训练短裤的（关键组建）在中国

境内生产。2025 式体能训练短裤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99 式春秋常服, 生产厂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厂址为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99 式春秋常服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9 式春秋常服 的 (关键组建) 在中国境内生产。99 式春秋常服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99 式内穿衬衣, 生产厂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厂址为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99 式内穿衬衣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9 式内穿衬衣 的 (关键组建) 在中国境内生产。99 式内穿衬衣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99 式冬作训服, 生产厂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厂址为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99 式冬作训服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9 式冬作训服 的 (关键组建) 在中国境内生产。99 式冬作训服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99 式多功能服, 生产厂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厂址为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99 式多功能服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99 式多功能服 的 (关键组建) 在中国境内生产。99 式多功能服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3. 警礼服, 生产厂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厂址为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警礼服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警礼服 的 (关键组建) 在中国境内生产。警礼服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14. 礼服白衬衫, 生产厂为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厂址为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礼服白衬衫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礼服白衬衫 的 (关键组建) 在中国境内生产。礼服白衬衫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十一）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十二)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0000000260803126755-00379866

序号	商务条款	采购文件规格	响应文件规格	偏离	说明
1	报价及付款方式	1. 本次报价一经成交，合同单价固定。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及后续履约时，有权对采购货物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单价及其他条款条件不得改变，最终货款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1. 本次报价一经成交，合同单价固定。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及后续履约时，有权对采购货物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单价及其他条款条件不得改变，最终货款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无	/
		2. 报价为供方完成合同项下采购项目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报价包含原材料采购、生产制作、尺码适配打包、物流运输、现场交货、售后服务、废旧回收、税费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报价为供方完成合同项下采购项目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报价包含原材料采购、生产制作、尺码适配打包、物流运输、现场交货、售后服务、废旧回收、税费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无	/
		3. 付款方式：全部货物交付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供应方开具的本批次货物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100%货款。结算货币为人民币，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3. 付款方式：全部货物交付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供应方开具的本批次货物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100%货款。结算货币为人民币，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无	/
		4. 因产品质量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相应赔偿金额；不足部分，供方仍应补足。	4. 因产品质量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相应赔偿金额；不足部分，供方仍应补足。	无	/
2	质保期	1. 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三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供应方应当遵守国家“三包”相关规定及承诺，无偿维修或更换有质量问题的产品。上门维修或更	1. 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三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供应方应当遵守国家“三包”相关规定及承诺，无偿维修或更换有质量问题的产品。上门维修或更	无	/

		换时间为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	换时间为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		
		2.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正品，并在各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	2.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正品，并在各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	无	/
		3. 质保期内，供方应对因其设计、工艺、制造或材料缺陷引起的任何缺陷、故障和损坏负责，按合同规定保修、包换、包退；对维修、退换过的产品，相应重新计算质保期。	3. 质保期内，供方应对因其设计、工艺、制造或材料缺陷引起的任何缺陷、故障和损坏负责，按合同规定保修、包换、包退；对维修、退换过的产品，相应重新计算质保期。	无	/
		4. 质保期内发现货物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合适材料等）的，采购人有权根据国家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4. 质保期内发现货物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合适材料等）的，采购人有权根据国家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无	/
		5. 质保期内，供方免费提供正常使用条件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包括易损件的更换）。	5. 质保期内，供方免费提供正常使用条件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包括易损件的更换）。	无	/
		6. 质保期内，因采购人使用、管理不当造成的损坏，由采购人承担；供方应配合及时提供有偿服务，服务报酬另行协商。	6. 质保期内，因采购人使用、管理不当造成的损坏，由采购人承担；供方应配合及时提供有偿服务，服务报酬另行协商。	无	/
		7. 供方应接受采购人的质量监督，采购人有权对本批次产品的生产过程随时进行抽查，确保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公安部技术要求。	7. 供方应接受采购人的质量监督，采购人有权对本批次产品的生产过程随时进行抽查，确保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公安部技术要求。	无	/
3	售后服务要求	1. 售后响应时间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两（2）小时内响应；上门或更换解决时间为接到通知后二十四（24）小时之内。	1. 售后响应时间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两（2）小时内响应；上门或更换解决时间为接到通知后二十四（24）小时之内。	无	/

		2. 质保期结束后，供方仍应以不高于向其他同类客户供货的价格，向采购人继续提供所需产品，并提供可靠的备品供货渠道。	2. 质保期结束后，供方仍应以不高于向其他同类客户供货的价格，向采购人继续提供所需产品，并提供可靠的备品供货渠道。	无	/
4	报价要求	1. 任一品种报价不得超过指导价。	1. 任一品种报价不得超过指导价。	无	/
		2. 供应方如申请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应按相关政策规定，在报价同时出具并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及必要说明材料，否则不予享受。	2. 供应方如申请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应按相关政策规定，在报价同时出具并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及必要说明材料，否则不予享受。	无	/
5	交付日期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生产、配送并验收合格。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生产、配送并验收合格。	无	/
6	交货地址	采购人指定地址。	采购人指定地址。	无	/
7	违约责任	供应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条款履行时，赔付采购方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	供应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条款履行时，赔付采购方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	无	/

报价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报价单位（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十三) 货物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2026 年警用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0000000260803126755-003798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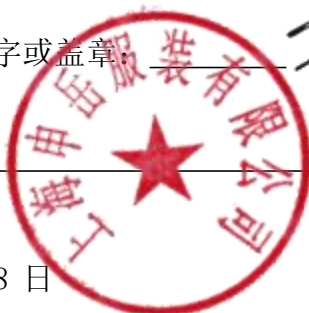
序号	采购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货物实际技术规格	是否有偏差	偏差说明	技术支持资料对应页码	执行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夏执勤服》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夏执勤服》	无	/	/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制式长袖衬衣》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制式长袖衬衣》	无	/	/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春秋执勤服》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春秋执勤服》	无	/	/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冬执勤服》；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冬执勤服》；	无	/	/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长袖 T 恤衫》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长袖 T 恤衫》	无	/	/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短袖 T 恤衫》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短袖 T 恤衫》	无	/	/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体能训练短裤》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体能训练短裤》	无	/	/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单裤》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警服 一线单裤》	无	/	/	/
9	供方应派员上门，按采购方提供的名单逐人一对一量体，依个人身材定制生产；成衣尺码误差不超过±0.5 cm	供方应派员上门，按采购方提供的名单逐人一对一量体，依个人身材定制生产；成衣尺码误差不超过±0.5 cm	无	/	/	/

10	警用标识（帽徽、警衔、胸徽、警号、领花、臂章）由公安部统一监制、备案，严禁私自仿制或非标加工；成品标识的凹凸、配色、尺寸应严格匹配现行警用服饰相关标准	警用标识（帽徽、警衔、胸徽、警号、领花、臂章）由公安部统一监制、备案，严禁私自仿制或非标加工；成品标识的凹凸、配色、尺寸应严格匹配现行警用服饰相关标准	无	/	/	/
11	全部成品支持具备CMA/CNAS 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抽样检测；不合格批次无条件拒收、返工，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供方承担	全部成品支持具备CMA/CNAS 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抽样检测；不合格批次无条件拒收、返工，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供方承担	无	/	/	/
12	采购及合同履行期间，上述标准如有最新版本的，以最新版本为准	采购及合同履行期间，上述标准如有最新版本的，以最新版本为准	无	/	/	/
13	供方应保证所供各品种货物均已按公安部对应品种现行最新技术标准检验合格；交货时随货提交各品种检验检测合格报告（加盖 CMA/CNAS 资质标识）	供方应保证所供各品种货物均已按公安部对应品种现行最新技术标准检验合格；交货时随货提交各品种检验检测合格报告（加盖 CMA/CNAS 资质标识）	无	/	/	/

报价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报价单位（盖章）：_____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赵居平

(十四)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技术支持资料

检测报告

1.春秋常服

MA 220021024472

Hag-MRA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公警检第 2407810089 号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警服 男春秋常服

型号规格: 175/96B/86B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89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春秋常服 (175/96B/86B)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邮政编码	/	电 话	18019277450
送样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样品数量	1 套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卞毅敏
检验依据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			
判定依据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			
检验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轻缺陷 4 个, 重缺陷 1 个, 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			
	签发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编制:	李阳	审核:	孙马	批准: 姜波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89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
受检样品概述	样品编号为: 07-89-1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89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1 条	07-89-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辅料与归拔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锁钉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8 条		1. 防滑膜里面吐不均(轻缺陷) 2. 里背中缝缝头侧向与标准不符(轻缺陷)	F
7	标 志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9 条		1. 无检验章(轻缺陷) 2. 无生产日期(重缺陷) 3. 承制方名称不完整(轻缺陷)	F
8	成品 外观质量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2.男单裤

 220021024472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公警检第 2407810091 号					
<h1>检 验 报 告</h1>					
产品名称: 警服 男单裤					
型号规格: 175/86B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1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单裤 (175/86B)			
受检单位	上海中岳服装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上海中岳服装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邮政编码	/	电 话	18019277450
送样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样品数量	1 条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卞毅敏
检验依据	《GA258-2009 警服 单裤》			
判定依据	《GA258-2009 警服 单裤》			
检验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轻缺陷 2 个、重缺陷 1 个，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编制:	李阳	审核:	孙为	批准: 姜政

批准: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1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p>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p>	/
<p>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p>	<p>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p>
<p>受检样品概述</p>	<p>样品编号为: 07-91-1</p>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1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1 条	07-91-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数 衬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锁钉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8 条		符合要求	P
7	标 志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9 条		1. 无检验章（轻缺陷） 2. 无生产日期（重缺陷） 3. 承制方名称不完整（轻缺陷）	F
8	成品 外观质量	《GA258-2009 警服 单裤》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3.冬常服

 220021024472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公警检第 2407810090 号					
<h2>检 验 报 告</h2>					
产品名称: 警服 男冬常服					
型号规格: 175/96B/86B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0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冬常服 (175/96B/86B)			
受检单位	上海中岳服装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上海中岳服装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邮政编码	/	电 话	18019277450
送样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样品数量	1 套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卞毅敏
检验依据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			
判定依据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			
检验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轻缺陷 4 个、重缺陷 1 个，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编制:	李阳	审核:	孙马	批准: 姜松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0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
受检样品概述	样品编号为: 07-90-1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0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1 条	07-90-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面料与归拔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锁钉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8 条		1. 防滑膜里面吐不均(轻缺陷) 2. 里背中缝缝头侧向与标准不符(轻缺陷)	F
7	标 志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9 条		1. 无检验章(轻缺陷) 2. 无生产日期(重缺陷) 3. 承制方名称不完整(轻缺陷)	F
8	成品 外观质量	《GA261-2009 警服 男春秋、冬常服》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4.冬训练服

MA 220021024472

HAC-MRA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2407810098

公警检第 2407810098 号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警服 男冬训练服

型号规格: 175/96/85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8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冬训练服 (175/96/85)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邮政编码	/	电 话	18019277450
送样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样品数量	1 套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卞毅敏
检验依据	《GA466-2009 警服 训练服》			
判定依据	《GA466-2009 警服 训练服》			
检验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轻缺陷 2 个、重缺陷 1 个，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编制:	李阳	审核:	孙为	批准: 姜松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8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
受检样品概述	样品编号为: 07-98-1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8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1 条	07-98-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数 衬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钉扣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8 条		符合要求	P
7	标 志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9 条		1. 无检验章（轻缺陷） 2. 无生产日期（重缺陷） 3. 无承制方名称（轻缺陷）	F
8	成品 外观质量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5.夏训练服

MA 220021024472

Hag-MRA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531

公警检第 2407810097 号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警服 男夏训练服

型号规格: 175/96/85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7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产品型号、名称	警服 男夏训练服 (175/96/85)			
受检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任务来源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委托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 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姜泾		
	邮政编码	/	电 话	18019277450
送样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样品数量	1 套
生产编号、批号	/		送样人	卞毅敏
检验依据	《GA466-2009 警服 训练服》			
判定依据	《GA466-2009 警服 训练服》			
检验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检 验 结 论	送检样品轻缺陷 2 个，重缺陷 1 个，外在质量综合判定合格。			
	以下空白			
签发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编制:	李阳	审核:	孙为	批准: 姜毅敏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7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检验地点、检验用主要仪器设备	
检验地点 (分包项目与现场 检验)	/
检验用主要 仪器设备	钢卷尺 钢直尺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GB/T 250)
受检样品概述	样品编号为: 07-97-1

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报 告

公警检第 2407810097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检验项目、检验结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标准）要求	样品编号	检验结果	判定
1	样 式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1 条	07-97-1	符合要求	P
2	号型与规格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2 条		符合要求	P
3	颜色 色泽偏差范围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3、4.4 条		符合要求	P
4	材料 裁片纱向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5、4.6 条		符合要求	P
5	数 衬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7 条		符合要求	P
6	缝制、钉扣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8 条		符合要求	P
7	标 志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9 条		1. 无生产日期（重缺陷） 2. 承制方名称不完整（轻缺陷） 3. 洗涤维护标志内容与标准不符（轻缺陷）	F
8	成品 外观质量	《GA466-2009 警服训练服》中 4.10 条		符合要求	P
P=合格 F=不合格 N/A=不适用 A=允许					

6.春秋执勤服



湖南国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

编号: GBFZ(W)20251052(5)

共 2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客户提供信息	产品名称	男春秋执勤服
委托单位地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型号规格	上衣 175/94A，裤子 175/82A
检验类型	委托检验		商标	/
到样日期	2025-06-12		样品等级/安全类别	/
检测日期	2025-06-12~2025-06-20		样品数量	1 套
样品来源	送样		联系人/联系方式	/
			其他信息	/
检验依据	客户提供文件《GA 563-2009 警服春秋执勤服》，检测方法均在认定认可范围内			
检验项目	外观质量			
检验结论	经检验，该样品所检项目检验结果符合客户提供文件《GA 563-2009 警服春秋执勤服》要求。			
贴样/图片	<div></div> <div>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0日</div>			
备注	1、样品特征: 详见图片; 2、本报告中检测项目均在相应标准规定的环境条件下进行。			

批准: 赵鸣钢

审核: 李利玲

编制: 罗后峰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14476

湖南国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

编号: GBFZ(W)20251052(5)

共 2 页 第 2 页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验方法	客户提供文件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定
外观质量:					
样式	/	FZ/T 81007-2022 5.3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1 要求	符合要求	
号型与规格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2 要求	符合要求	
颜色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3 要求	符合要求	
色泽偏差范围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4 要求	符合要求	
材料外观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5 要求	符合要求	
裁片纱向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6 要求	符合要求	
敷衬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7 要求	符合要求	
缝制、锁钉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8 要求	符合要求	
标志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9 要求	符合要求	
成品外观质量			符合《GA 563-2009 警服 春秋执勤服》中条款 4.10 要求	符合要求	

本页以下空白

7.男单裤（冬）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4476

湖南国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

编号：GBFZ(W)20251052(7)

共 2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客户提供信息	产品名称	男单裤（冬）
委托单位地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型号规格	175/82A
检验类型	委托检验		商标	/
到样日期	2025-06-12		样品等级/ 安全类别	/
检测日期	2025-06-12~2025-06-20		样品数量	1 条
样品来源	送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其他信息	/
检验依据	客户提供文件《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检测方法均在认定认可范围内			
检验项目	外观质量			
检验结论	经检验，该样品所检项目检验结果符合客户提供文件《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要求。			
贴样/图片	<div></div> <div></div> <div>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0日</div>			
备注	1、样品特征:详见图片; 2、本报告中检测项目均在相应标准规定的环境条件下进行。			

批准:

赵鸣钢

审核:

李利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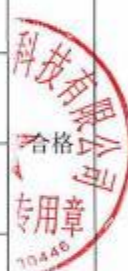
编制:

李后峰

湖南国标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

编号: GBFZ(W)20251052(7)

共 2 页 第 2 页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验方法	客户提供文件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定
外观质量:					
样式	/	GB/T 2666-2017 4.3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1 要求	符合要求	
号型与规格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2 要求	符合要求	
颜色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3 要求	符合要求	
色泽偏差范围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4 要求	符合要求	
材料外观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5 要求	符合要求	
裁片纱向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6 要求	符合要求	
敷衬与归拔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7 要求	符合要求	
缝制、锁钉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8 要求	符合要求	
标志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9 要求	符合要求	
成品外观质量			符合《GA 261-2009 警服男春秋、冬常服》中条款 4.10 要求	符合要求	

本页以下空白

（十五）供货方案

1. 生产能力、生产进度

多功能服 200 件/天，单裤 500 件/天，夏执勤服 500 套/天，束腰式夏执勤服 500 套/天，春秋常服 400 套/天，冬常服 300 套/天，作训服 200 套/天，执勤服 300 套/天，长袖衬衣 400 套/天，

2. 生产周期

25 天

3. 生产工艺和工序、进度计划

按《中国人民警察服装技术标准汇编》执行，进度计划：合计签订后 30 天内交货。

4. 品质管理

1、质保期：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服务、培训、维修、调换、更换配件、提供备用产品以备应急之需。

2、在交货后，我公司将在采购人通知时限内派出专业服务小组进行售后服务。随时做好因产品质量、型号规格问题导致的修复、更换等工作，并严格按采购单位的工作安排进行服务。对不合格的货物，我公司负责调换。时间为 2-3 天；对原箱短少的货物，我公司负责补齐，时间为 2-3 天。

3、我公司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单位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表面无划伤、破损，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技术规格、性能等要求。如出现在合同条款允许范围内的产品质量问题，我公司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

4、我公司保证所交货物在正确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质保期内我公司采取“三包”（包修、包换、包退）制服务。采购单位可随时到我公司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等工作。

5、我公司所提供货物的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我公司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我公司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我公司退还采购单位支付的货款，并承担所有费用。

6、在质保期内，我公司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材料等，采购单位可以根据合同条款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由此造成的后果和

法律责任等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7、采购单位在质保期内发现产品缺陷应尽快通知我公司。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我公司按用户需求书及合同规定设服务热线 021-32240089，保证在接到报障后 2-8 小时内到达采购单位现场，并于合同规定时间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排除故障。如我公司不能按时排除故障时，将提供备用产品给采购单位维持工作。

8、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我公司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我公司承担，采购单位根据合同规定对采购单位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由于我公司的售后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9、我公司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各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设计等要求。在质保期内，我公司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质量等缺陷而造成的任何问题负责。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我公司在收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2-8 小时内，免费更换有缺陷的产品。对造成的损失采购单位保留索赔的权利。

5. 技术措施

六类作业指导书：

1. 《材料验证指导书》，2. 《粘合压烫作业指导书》，3. 《特殊过程控制作业指导书》，4. 《裁剪作业指导书》，5. 《整烫、整包作业指导书》，6. 《成品（半成品）检验作业指导书》。

《材料验证指导书》

1. 适用范围：

适用于本厂采购的面、辅料交收检验、型式检验。

2. 引用文件：

《中国人民警察服装材料标样》

3. 交收检验：

3.1. 面料检验：

3.1.1. 检验区域：3至5平方米验布台一块；

验布台台面的光照度需要达到750勒克斯（使用6支40瓦日光灯，灯管距验布台面1.2米）

3.1.2. 验布工具：

钢卷尺 1把

色差对比卡 1副 GB250-1995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经纬密度仪 1只 Y511B织物密度镜

3.1.3. 检验内容：

3.1.3.1. 抽样抽验比例按来料数比如下表进行抽验，检验后，符合要求为合格批，

不符合要求时，允许二次抽样，抽样数量加倍，复测结果符合要求的判为合格批，否则为不合格批。

3.1.3.2. 来料数 抽验数

100卷以下（含） 3卷

100卷以上 5卷

3.1.3.3. 实物质量：

产品的质感、手感应符合标样。

3.1.3.4. 色泽：

评定色相一律以布的正面为准，色布和标样沿着一经向或纬向折叠，放置在同一平面上进行观察比色，色布匹与标样之间的色差必须在上下允许的范围之内。

3.1.3.5. 左、中、右色差检验方法：

顺布径向距2cm处朝布里与经纱方向平行折叠，再与布的中间任何部位叠平，用GB250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评定。

前后色差检验方法：

3.1.3.6. 将布的两头（距布头2cm处），任何部位均顺布的纬向进行平行折叠，将两个折边对正放平，用GB250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评定，4级以上为一等品。

3.1.4. 外观质量

3.1.4.1. 包装

包装不得有破损、污渍

每卷最多由5段布组成

每卷只允许存在1段小于20M，且须大于10M，其他段须大于20M

门幅测量：

测量门幅与标称门幅误差在-1.5cm~+3.5cm范围内为正常。

3.1.4.2. 核对匹码：

按照来料的匹码单，允许每匹尺码误差2%。

允许每净长10m（不足10m按10m计）结辫1只，放尺20cm，在经向10cm范围内不论疵点多少仅结辫一只。

3.1.4.3. 疵点检验：

将布平放在要求光照度的验布台上，逐面翻检，用目测方法观察布面疵点情况，

主要检验以下要素，不允许出现诸如外观破损、斑渍、条花、抽丝、稀露、色档之类情况。

3.2. 辅料检验：

3.2.1. 检验内容：

- 3.2.1.1. 确认来料实际数量与标称数量相符。
- 3.2.1.2. 按照来料名称对比相应标准及规格进行对比，应符合要求的对应规格。
- 3.2.1.3. 评定来料质量符合要求，无破损、掉漆、锈蚀、老化不合格情况。

3.3. 入库：

由仓库检验员按上述规定实施检验，检验记录交生产部审批、放行，仓库凭此单入库。材料到库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必须完成材料的验证工作。

4. 型式检验：

本厂接受国家实验室认可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检验内容应覆盖公安部规定的所有项目。

《粘衬压烫作业指导书》

1. 目的

为保证本厂粘衬压烫的质量，控制特殊过程的操作，制定本指导书。

2. 适用范围

适用于我厂粘衬的压烫工序。

3. 引用文件

SJF/AQ12-2002 带式粘合机安全操作规程

4. 职责

持证平烫工按本作业指导书操作。

5. 运行

- 5.1 操作压烫设备的人员必须获得授权，持证上岗。
 - 5.2 操作过程中必须按照SJF/AQ12-2002《带式粘合机安全操作规程》进行。
 - 5.3 操作人员应对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记录，运行记录交生产部保存。
 - 5.4 设备的维护保养应在设备档案中记录。
6. 棍式热熔粘合机执行参数的确定

产品代号	粘 衬	温度 (℃)公差范围± 5℃	压力 (9.8 ×104Pa) 公差范围± 0.05	时间 (s)公差范围 ±5s	时间 对应 电压 (V)	备注
T2237-068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160	0.25	20	60	
T2237-084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160	0.25	20	60	
T2137-036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160	0.25	20	60	

TC2137-090	涤棉外衣机织粘合衬	160	0.25	20	60	
C1113-148	纯棉衬衣机织粘合衬	160	0.25	20	60	
TC1113-088	涤棉衬衣机织粘合衬	160	0.25	20	60	
T2237-068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125	0.25	20	60	进行 36148 毛涤素花呢 腰衬压烫过 程时

备注：1. 粘合衬不可大于面料，如衬超出面料应让其修净再粘烫。

2. 大身衬粘烫后须冷却 24 小时后制做。

3. 本表未规定的参数，参考粘合衬压烫产前试验情况，按生产部通知执行。

7. 粘合衬压烫后自检要求

粘合烫后和面料正面无渗胶现黄；面料无起泡、绉起、发黄、不平，粘合衬无气泡、脱离等现象。

《特殊过程控制作业指导书》

1. 适用范围

适用于当生产提供过程的输出不能由后续的监视和测量加以验证，使问题在产品使用后才显现时，本厂对这些过程进行识别，并实施确认。

2. 引用文件

GB/T4091-2001 常规控制图

GA740-2007 警服材料 • 机织热熔粘合衬布

FZ/T01085-2000 热熔粘合衬布剥离强力测试方案

SJF/QP423 文件控制程序

SJF/QP424 记录控制程序

SJF/QP830 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SJF/GY104-2009 粘合衬压烫作业指导书

SJF/GY107-2005 成品（半成品）检验作业指导书

3. 特殊过程范围：本厂生产部负责特殊过程的控制，识别了生产和服务全过程，确定粘合衬布与面料的压烫工序为特殊过程，并按本指导书进行控制。

4. 职责

4.1 生产部负责粘合衬压烫过程的控制。

4.2 相关车间按照《粘合衬压烫作业指导书》的规定进行操作。

5. 控制要求：

5.1 生产部负责收集、识别本厂适用的粘合衬技术规范文件，按《文件控制程序》中外来文件控制。

5.2 生产部负责编制和定期评审《粘合衬压烫作业指导书》、《成品（半成品）检验作业指导书》。

5.3 特殊过程的控制

5.3.1 初始控制

a) 根据所收集的粘合衬技术规范，结合本厂以往的生产实际，拟定《粘合衬压烫作业指导书》，交工艺员按照指导书进行试操作。

b) 生产部工艺员按照本指导书第六章的试验要求进行试验。

c) 对于单件样品的质量，根据 GA740《警服材料·机织热熔粘合衬布》4.3.1 判定为合格品时，方可批准《粘合衬压烫作业指导书》；

d) 当试验结论为不合格时，应测试调整温度、时间、压力等参数，并重复 5.3.1 过程，直至粘合衬压烫合格为止。

5.3.2 过程能力指数

由于粘合衬的剥离强度只有下限要求，故本厂计算单侧公差情况的过程能力指数，其公式为：

$$C_{pL} = \frac{\mu - TL}{3\sigma}$$

注 1：由投入使用的多种粘合衬，分别按水洗前、水洗后绘制的 $\bar{X}-s$ 图，每六个月求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整个过程的 C_p 指数。

注 2： μ 的无偏估计采用 $\bar{\bar{X}}$ ； σ 的无偏估计采用 $\bar{s}/C_4$ ；其中参数 C_4 见表 2。

5.3.3 过程控制图（SPC 图）应用

5.3.3.1 本厂根据实际情况，在 GB/T4091-2001《常规控制图》中选择了均值-标准差控制图作为特殊过程控制方法，即 $\bar{X}-s$ 图。

5.3.3.2 生产部每月中，对所有在产品的粘合衬按 GA740《警服材料·机织热熔粘合衬布》3 产品分类，按类取样进行试验。抽样应当符合以下准则：

a) 粘合衬为正在使用中的同一包衬，取样 200mm×70mm 经向，并且不得取用两边边缘；

b) 面料为正在使用中的同一批次面料，取样应略大于粘合衬，纱向为经向；

c) 试样个数为每个投产规格每次制作十五个试样，其中五个用于洗前试验，十个用于洗后试验。

5.3.3.3 正常生产的产品，按照 30 天为一周期的要求进行一次测量。对于连续三个月未投产的品种，生产部不再绘制 SPC 图，恢复生产时，应按照本指导书 5.3.1 的规定执

行。

5.3.3.4 样本的制作，采用一层粘合衬；夹一层薄型设定纸片（其厚度为 0.01mm 以下，尺寸外框为 180mm×70mm，距一边 60mm 处，中间开 110mm×50mm 的空）；再附上面料；对于多余的粘合衬修净。

5.3.3.5 样本的压烫，按照《粘合衬压烫作业指导书》，由专人负责压烫，压烫要求：样本的压烫随同同类产品一起压烫；压烫应安排在开机后，正常连续运行状态下；控制参数调整后，开机后不宜进行样本压烫；禁止单独进行样本的压烫。压烫过程应在 QR 技术 01《粘合衬整烫特殊过程控制记录》上标示，并制作《试验样品标签》。

5.3.3.6 生产部按照本指导书第六章进行剥离强度测试，并将试验数据和《试验样品标签》一并保存。试样中合格品保存一个月，以备复核；试样中不合格品，由生产部负责评审，出于工艺原因的，由生产部处置，出于材料原因的，交由供销计划科与供方联系。不合格试样经处理完毕后保存两年备查。

5.3.3.7 生产部保存的试验数据和《试验样品标签》每六个月绘制一张均值-标准差控制图，并为计算 C_{pL} 值提供数据，其步骤如下：

- a) 依据合理子组原则，将每月的试验数据作为一个组，填入记录表；
- b) 计算各子组的平均值和标准差；
- c) 计算所有观测值的总平均值和平均标准差；
- d) 计算 s 图的控制限，绘制控制图；
- e) 与容差限比较，计算过程能力指数；
- f) 适用时，延长统计控制状态下的 $\bar{X}-s$ 控制图的控制限，进入控制用控制图，实现对过程的日常控制。

5.4 过程能力的评审

5.4.1 本厂单品种粘合衬压烫的 C_{pL} 指数应大于 1.33，当低于该值时，生产部应对特殊过程重新策划，并启动纠正措施；当 C_{pL} 指数超过 1.67 时，生产部可以考虑经济性原则，对技术要求进行调整。

5.4.2 对于按 5.3.2 计算出的过程能力指数，应连续不低于 1.33。

5.5 特殊过程能力情况，每次内部审核时，审核员将进行复核；生产部在每次管理评审时，应汇报过程能力指数及其变化趋势，供领导决策。

5.6 特殊过程能力试验、评审以及相关记录由生产部（副）科长批准，生产部负责保管相应的记录和试样；保管期满记录移交厂办。

5.7 当产品出现异常质量波动或者顾客对实物质量投诉，经查，系粘合衬原因时，生产部应先停止生产，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启动纠正措施，并对相关文件进行评审，直至确认过程能力后，方可继续生产。

5.8 人员管理，所有涉及特殊过程的人员，应事先得到授权，每年由厂办组织的人员能力评价时，确认其资质，并在每年公布一次。

5.9 设备管理，带式粘合机由操作工负责保养，每年对其仪表进行校准（检定）。采用记算设备标准差的方式来验证该设备是否符合策划要求，标准差 δ 的值小于 1，设备即为符合要求，反之为不符。

6. 粘合衬压烫试验要求

6.1 试验区域及设施的要求：

- a) 3 平方米检验台一只。
- b) 检验台台面的光照度需达到 750 勒克斯。
(目前使用 6 支 40W 日光灯，距台面 1.2 米)
- c) 检验工具：钢卷尺一把；剥离强度仪一台；洗衣机一台。

6.2 试验规程：

6.2.1 车间制作好的试样，由生产部负责在常温下保存 24 小时，并在一端剥开 50mm 裂口

6.2.2 剥离强度试验：

6.2.2.1 启动剥离强度仪，复位显示“C”时，方可下一步操作。

6.2.2.2 核对试样编号与《试验样品标签》是否一致，核对无误后用专用工具将试样两个分离端分别固定于拉伸针板与测力针板上，确保平整和测试过程中试样不出现滑动或脱落。固定后将小针板罩盖在受力针板上，防止针板挂住试样剥离端。

6.2.2.3 按测试键，选择 10×5 量程，开始测试。

6.2.2.4 测试完毕后，待牵引端返回起始位，取下试样，将测试数值打印出来，粘在《试验样品标签》上保存，并再次核对试样。

6.2.3 洗涤试验：

6.2.3.1 用 40℃ 的温水，用洗衣机洗涤 15 分种，停顿 1 分种，重复三次，取出晾干，计作一次水洗。

6.2.3.2 粘合衬需水洗七次以上，外观要求整体平整，中间无起壳、剥落现象。

6.2.3.3 试样干燥后，按照 6.2.2 规定进行剥离强度测试。

6.2.3.4 经过水洗的试样，在《试验样品标签》上标示。

7. 附表

表 1：粘合衬（警用）代号及技术参数

产品代号	产品名称	未经水洗 剥离强度/N	水洗后 剥离强度/N	颜色
T2237-068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	≥ 15	≥ 12	藏蓝色

	衬			
T2237-084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 15	≥ 12	藏蓝色
T2137-036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 12	≥ 10	藏蓝色
TC2137-090	涤棉外衣机织粘合衬	≥ 15	≥ 12	藏蓝色
C1113-148	纯棉衬衣机织粘合衬	≥ 16	≥ 13	半漂白
TC1113-088	涤棉衬衣机织粘合衬	≥ 16	≥ 13	半漂白

（摘自 GA740-2007《警服材料·机织热熔粘合衬布》）

表 2：计量控制图系数表

子组大小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A2	1.880	1.023	0.729	0.577	0.483	0.419	0.373	0.337	0.308	0.285	0.266	0.249
A3	2.659	1.954	1.628	1.427	1.287	1.182	1.099	1.032	0.975	0.927	0.886	0.850
C4	0.7979	0.8862	0.9213	0.9400	0.9515	0.9594	0.9650	0.9693	0.9727	0.9754	0.9776	0.9794
B3	0	0	0	0	0.030	0.118	0.185	0.239	0.284	0.321	0.354	0.382
B4	3.267	2.568	2.266	2.089	1.970	1.882	1.815	1.761	1.716	1.679	1.646	1.618

（摘自 GB/T4091-2001《常规控制图》）

《裁剪作业指导书》

一、检布工序

- 1、按产品技术标准及客户要求对该批布料数量。
- 2、检验布料布疵、色差，做好记录。
- 3、检查布料原码与实码情况，测量门幅。将同一色相、同一门幅的布料挑选合并在一起，以便排料裁剪。
- 4、将合格布料及不合格布料隔离堆放，做好标识。

二、领样板、算料、开单工序

- 1、根据生产任务通知单，向工艺生产部领取相信的样板。

- 2、根据生产任务通知单，核算布料总数。
- 3、根据任务数、样长、布料长度、门幅开具生产传票。
- 4、在生产传票备注栏中注明“拉布厚度不得超过 8cm”。
- 5、将生产传票及有关事项向拉布操作工交待清楚。

三、拉布工序

- 1、根据生产传票，领取布料，定出样长。
- 2、拉布时冲断整齐，理直布边，每层布料松紧一致，烫平折缝，并做好布面疵点记号，便于换片。挡头者要挡好头并清点层数，并用碎布隔离。
- 3、拉布完成后，要折好头子布，在布面上划样长线、接头线。
- 4、由拉布负责人填写操作人员姓名或工号，以示操作合格。

四、排划样工序

- 1、根据生产传票向样板保管员领取样板。
- 2、按排料图复检。
- 3、划样时，将样板放在布面上划出裁片线迹，要求线迹清晰，丝缕根据样板，修改后的线迹要将作废划掉，并向电裁工交待清楚。
- 4、划样结束时，严格复核所划样子是否有误，清点小料，如有外配，在传票备注栏中注明需外配料的名称和数量。
- 5、自检合格后签好生产传票。

五、电裁工序

- 1、对照生产传票，核对样板规格。
- 2、用样板比照划样线迹是否吻合。
- 3、进行电裁时必须依照线迹开刀，防止偏刀，并打好所需的眼刀。
- 4、电刀使用与保养依照《设备安全操作规程》。

六、复样验片工序

- 1、检查裁片的第一层和最后一层是否与样板吻合。
- 2、若不吻合，可找电裁工修裁。
- 3、若不能修裁的，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执行。
- 4、将裁片进行检片，检验布疵并调片。

七、打印分包工序

- 1、将检验合格的裁片，有编号要求的进行编号后再分包，无编号要求的成品，可不编号直接分包。
- 2、每包裁片中要有票签，票签上要注明拖数、规格、型号、包数、层数。
- 3、打印分包完毕后签好生产传票，并移交缝纫车间领料员。

八、粘衬制作工序

1、将需要粘贴按工艺要求进行定位。

2、将敷衬后的衣片放入平烫机进行平烫，平烫后进行冷却，24 小时后进行净样板切割。（注意使用平烫机三要素）

《整烫、整包作业指导书》

1. 收料工序

1.1. 整烫车间收料员根据《制作通知单》的品种、数量进行收料。

1.2. 每次收料结束后应进行核对，如有差异，及时报告。

2. 复验工序

2.1. 质检员按照检验要求，对产品进行全数检验，发现不合格品应立即隔离并予以标识，检验完毕后将不合格品退回生产车间返工。

2.2. 经返工的不合格品要单独重检，合格的予以放行，仍不合格，报告生产部。

3. 洗油污工序

3.1. 对于检验出的油污要进行清洗。

3.2. 根据油污的不同性质及面料的不同纤维，选择适当的洗涤剂及洗涤方法。

3.3. 清洗油污时，不得损坏服装整体质量。

4. 圆领工序

4.1. 本工序只适用于立领衬衫类服装。

4.2. 使用圆领机、将领子圆烫成符合人体颈部造型。

4.3. 圆领机使用及保养参照《设备操作规程》执行。

5. 整烫过程

5.1. 车间安全员负责检查整烫蒸汽进汽情况，当压力控制在 0.20~0.45Mpa 之间方可进行整烫，反之不能进行整烫。

5.2. 衬衫等用蒸汽熨斗除去服装面料的折痕并符合人体造型，对于西服类服装，应使用专用整烫定型设备进行定型，整烫后不得有极光、焦黄。

5.3. 服装熨烫先小部位（如领子、袋盖等），后大部位（如大身、袖子等）顺序熨烫。上衣门里襟、口袋、下摆压烫前要归顺理齐，经熨烫后要挺括美观。

6. 折衣工序

6.1. 根据工艺规定尺寸折衣。

6.2. 成品要充分冷却干燥。

6.3. 折衣时，每套上下衣颜色、型号无差错外，还必须做到产品各部位的平整。

7. 装箱

- 7.1. 根据《制作通知单》及生产数量编制装箱单及汇总表。
- 7.2. 装箱前，要核对品种、数量及男女数。
- 7.3. 根据生产编号对衣物进行挂吊牌，挂吊牌过程中发现不符应及时查找原因。
- 7.4. 根据装箱单填写包装箱外箱内容。
- 7.5. 根据装箱单、纸箱外标注的内容及吊牌进行装箱。
- 7.6. 装箱后由专人复核纸箱标识，装箱单和箱内衣物做到三符合。
- 7.7. 按要求捆扎包装箱，牢固美观。
- 7.8. 做好成品的堆放及相应标识明确。
- 7.9. 对各种包装的材料要有序堆放，标识明确。

6. 安全措施

见《技术措施》“生产作业指导书”中内容。

（十六）售后服务方案

（1）市场部对本厂所有顾客所需的制服人体数据建立档案，便于顾客有所需求时，及时做好服务准备。

（2）市场部设专人采用对顾客进行走访、电话沟通等方式，了解顾客对产品质量方面地反馈，并根据顾客要求安排好售后服务工作，将不合体或有质量问题地产品及时收回。

（3）回收的产品由生产部对其进行原因分析，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对其实现修正。

（4）收回的产品进行修正之后，由检验员对其进行重新检验，合格后放行，并由市场部安排产品的交付。

（5）市场部负责对顾客满意率进行统计。市场部负责在每批产品发放及售后服务后向顾客发放《顾客意见表》及时收集顾客对我厂产品及服务的满意度。

（6）质保期结束后，我方仍会以不高于向其他同类客户供货的价格，向采购人继续提供所需产品，并提供可靠的备品供货渠道

（十七）应急服务方案

（1）我公司承诺：在售后服务仓库备有中标货物合同数量的 20%全新的、型号齐全的备用产品。可以满足客户随时调换和零星任务的增补。服务人员接到用户电话后响应时间为 1 小时，并作出答复和做好产品调换及理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处理问题。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免费提供维修和调换。

（2）我公司将长期安排技术服务人员，并派专人专车负责对发放后的货物进行全程跟踪，走访全市被装部门，进行长期售后服务；确保每位用户满意为宗旨，彻底解决用户提出的质量问题。

（3）我公司承诺针对采购单位的应急保障、零星增补视同批量对待，同时本着一切为采购单位考虑的理念，避免原料不同批次出现的色差问题，公司采购原主辅料时，按一定比例备货，以方便为采购单位提供应急保障、零星增补服务。

（十八）质量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服务质量承诺

1、服务宗旨

（1）服务理念：顾客至上、用户满意。

（2）服务原则：高素质的售后工作人员,高质量的工作水平,并坚持用户至上,确保客户在得到优质产品的同时享受优质的售后服务。

（3）服务支持：我公司在本市曹杨路 710 弄 31 号 401 室设售后服务办事处，办事处人员共五人，每周提供 24 小时×7 天的服务电话：021-32240089；售后机构保证在接到投诉电话后，响应时间为 1 小时，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处理问题。

（4）质量目标：选一流材料、贯精致工艺、制适体服装、显金盾风采、创达意品牌。

（5）发展方向：建立一个有组织力、凝聚力、高效率、高素质的团队，逐渐扩展行业内相关服务。

2、服务目标

（1）一个结果：以人为本，实行三包（包退、包换、包修），终身保修，服务圆满。

（2）二个理念：带走用户烦恼到零，用户的认同是最有力的证明。

（3）三个控制：服务投诉率小于 0.1%，服务遗漏率小于 0.1%，服务不满意率小于 0.1%。

（4）四个不漏：一个不漏地记录用户反映的问题；一个不漏地处理用户反映的问题；一个不漏地复审处理结果；一个不漏地将处理结果反馈到公司生产设计部门。

3、其他优惠承诺

1、量体服务

成衣生产前综合量体，并承诺在24小时上门为客户个别人员量体；

我厂量体员按公安部规定的量体要求进行专业量体培训，培训合格后发证书；

量体员以实际测量尺寸为准，将量体数据记录在《服装量体套号登记表》中，清晰地注明日期、量体人、记录人等信息。待量体结束后，将数据交于数据管理人员，输入电脑校对无误后，交由技术部门进行归档，并根据生产任务单，制作出生产裁剪单交车间进行生产。

2.生产前赴指定地点量体，交货后在规定的时间内赴指定地点上门售后服务。

3.我公司承诺备有合同数量 50%的备用产品，并且预留有面辅料，接受采购人追加生产，做到随时增补，如增补数量超过我公司承诺备有合同数量 50%以上的，1000 件以内 10 天完成生产确保供货，1000 件以上到 2000 件套的在 15 天完成生产确保供货。期间产生的间接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十九)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说明表

			
<h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h3>			
证书注册号: 62725E1182R0M			
兹证明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568338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审核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标准			
认证所覆盖范围			
公安警服和衬衫、制服式外衣和衬衫、工作服和学生服的生产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			
本次颁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09 日			
按照认证要求, 每次监督审核时间与上次现场审核时间间隔不能超过 12 个月, 年度审核合格后证书有效;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行政许可, 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div>监督一</div> <div>监督二</div> <div>监督三</div>			
			
			
竞信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9层913			
邮编: 100068 电话: 010-87568032 网址: www.iso.jx.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监委(CNCA)网站查询 网址: www.cnca.gov.cn			

(二十)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费勇勇	出生年月	1985 年 10 月 24 日	文化程度	大学	毕业时间	2006 年 6 月
执业资格	/			技术职称	/		
获得执业证书时间	/			聘任时间	2016 年 10 月		
执业年限	/			进入本公司时间	2016 年 10 月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证明人、证明人联系电话）							
<div>2006.12-2011.1 上海市青浦区总工会</div> <div>2011.8-2016.9 上海市军天湖监狱</div> <div>2016.10-至今 上海市青浦监狱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保障中心主任）</div>							
企业近 3 年（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前推 3 年）参与类似供货服务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参与时间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参与项目的角色		
1	警服采购项目 (上海市公安局)		2025 年	/	项目负责人		
2	警察警服购置采购项目 (上海市监狱管理局)		2025 年	/	项目负责人		
3	警察服装装具采购项目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2024 年	/	项目负责人		
4	警察服装装具采购项目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2023 年	/	项目负责人		

（二十一）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

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杜新	男	1978.06.03	本科	/	生产调度主管	生产调度
2	朱志连	男	1973.02.02	本科	/	售后保障主管	售后保障
3	黄吉	男	1980.06.29	本科	/	设备管理主管	设备管理
4	汪曙星	男	1965.12.07	研究生	/	管理学硕士	项目管理
5	曹郅	男	1992.07.07	研究生	/	管理学硕士	项目管理
6	高磊	男	1985.07.15	研究生	/	服装设计师助理	服装设计
7	胡楠	男	1990.08.31	本科	/	服装设计师助理	服装设计
8	宋马良	男	2048.15.25	初中	/	服装设计定制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9	许青山	男	1986.09.14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0	崔志明	男	1978.08.10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1	方宗伟	男	1986.08.04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2	周乃祥	男	1975.11.10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3	范佐财	男	1983.11.30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4	周杰	男	1974.11.01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5	谢德文	男	1967.02.16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6	蒋昌礼	男	1986.08.15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7	陈辉	男	1980.06.10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8	秦小平	男	1976.10.01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19	游松	男	1984.10.03	初中	/	服装制作工/高级/三级	制衣工
20	陈德林	男	1986.08.05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1	徐佩顺	男	1988.09.11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2	陈珂磊	男	1987.01.12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3	彭振中	男	1972.11.26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4	沈华	男	1978.03.18	初中	/	服装设计定制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5	雷宇洲	男	1990.08.12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6	刘士勇	男	1983.05.07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7	孙琪	男	1981.09.26	初中	/	服装制作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28	江新长	男	1985.06.26	初中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29	普剑平	男	1994.01.01	初中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0	刘春	男	1988.03.18	初中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1	许佳操	男	1988.01.23	职高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2	黄浩敏	男	1986.12.01	大学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3	杨阳	男	1982.08.29	初中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4	陈昌伍	男	1985.02.15	初中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5	刘中孟	男	1986.03.08	高中	/	服装制作工/初级/五级	制衣工
36	郑林冲	男	1981.12.26	初中	/	服装设计定制工/中级/四级	制衣工

项目负责人和主要技术人员的技能证书

	姓 名: 宋马良	职业(工种):	服装设计定制工
	性 别: 男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出生日期: 1990年12月04日	理论知识考核成绩:	合格
	文化程度: 初中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合格
发证日期: 2009 年 01 月 21 日		评定成绩:	合格
证书编号: 0903000100300412			
身份证号: J19801204815251			
			

	姓 名: 许青山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性 别: 男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出生日期: 1986年09月14日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文化程度: 初中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评定成绩:	合格
证书编号: 1403000140300043			
身份证号: 342622198609144619			
			



姓 名：崔志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08月10日
文化程度：初中毕业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评定成绩： 良好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20
身份证号：310229197808100011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4年05月20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方宗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8月04日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评定成绩： 合格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22
身份证号：500222198608045316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4年05月20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周乃祥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5年11月10日
文化程度：初中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48
身份证号：510130197511101416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评定成绩： 良好



姓 名：范佐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11月30日
文化程度：初中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21
身份证号：350724198311301536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评定成绩： 合格



	姓 名: 周杰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性 别: 男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01日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文化程度: 初中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评定成绩: 合格
证书编号: 1403000140300047		
身份证号: 310228197410012410		





	姓 名: 谢德文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性 别: 男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出生日期: 1967年02月16日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文化程度: 初中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评定成绩: 良好
证书编号: 1403000140300041		
身份证号: 512532196702160189		







姓 名：蒋昌礼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8月15日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合格
评定成绩： 合格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27

身份证号：522422198608150833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4年05月20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陈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06月10日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评定成绩： 良好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16

身份证号：35222519800610203X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4年05月20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秦小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10月01日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评定成绩： 良好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36
身份证号：522425197610017534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4年05月20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游松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0月03日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高级/三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良好
评定成绩： 良好

发证日期：2014 年 05 月 20 日
证书编号：1403000140300044
身份证号：500231198410036795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4年05月20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陈德林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08月05日
文化程度：初中毕业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68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0
评定成绩： 合格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证书编号：1503000146400012

身份证号：32092419860805341X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5年05月26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徐佩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9月11日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0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0
评定成绩： 良好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证书编号：1503000146400044

身份证号：342530198809113918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2015年05月26日

鉴定专用章



姓 名：陈珂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1月12日
文化程度：初中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证书编号：1503000146400014
身份证号：34162119870112471X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3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0
评定成绩： 良好



姓 名：彭振中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11月26日
文化程度：初中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证书编号：1503000146400028
身份证号：342122197211266796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7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3
评定成绩： 良好



	姓 名: 沈华	职业(工种): 服装设计定制工
	性 别: 男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出生日期: 1978年03月18日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6
	文化程度: 初中毕业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77
发证日期: 2012 年 04 月 19 日		评定成绩: 合格
证书编号: 1203000100404480		
身份证号: 310230197803183992		





	姓 名: 雷宇洲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性 别: 男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出生日期: 1990年08月12日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5
	文化程度: 初中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0
发证日期: 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评定成绩: 良好
证书编号: 1503000146400017		
身份证号: 420527199008124910		







姓 名：刘士永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5月07日
文化程度：初中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证书编号：1503000146400024
身份证号：342422198305073371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2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8
评定成绩： 良好



姓 名：孙琪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09月26日
文化程度：初中

发证日期：2015 年 05 月 26 日
证书编号：1503000146400034
身份证号：310115198109261335

职业（工种）： 服装制作工
职业等级： 中级/四级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8
操作知识考试成绩： 83
评定成绩： 良好



（二十二）同类项目合同

序号	项目名称及内容	委托内容	委托单位	备注
1	2025 年度警服采购项目	警服	上海市公安局	/
2	2025 年度警察服装装具采购项目	警服	上海市监狱管理局	/
3	2024 年度警察服装装具采购项目	警服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
4	2023 年度警察服装装具采购项目	警服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 年 10 月 8 日

QP-LGK-2025-MM-036

警服采购项目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11N72952356X20256204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上海市公安局(主管)

乙方: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武宁南路 128 号

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邮政编码: 200042

邮政编码: 201701

电话: 021-22021137

电话: 13061621560

传真: 021-22021131

传真:

联系人: 刘小虎

联系人: 孙苗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为 2025 年度 警服采购 项目

1. 货物名称、数量、单价、金额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 32774207 (大写: 叁仟贰佰柒拾柒万肆仟贰佰零柒元整),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详细货物名称、数量、单价详见补充条款

2. 交货地点、时间

交货地点：送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日期：按甲方指定时间。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款式和技术标准：款式和技术标准均按照公安部标准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2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3.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必须符合招标（谈判）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甲方（使用单位）已确认的封样的样品要求。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根据公安部要求），这类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5.3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甲方要求贴好规定统一的物品条形码，以便进行安全合规的包装、运输、分拣、派送。

5.4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的包装应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中的包装要求。

6. 验收

6.1 本合同货物按照以下方式进行验收：使用单位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

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使用单位收取发票并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2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交货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使用单位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一次性支付付款结算。

7.2 付款条件: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合格,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于30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

8. 辅助服务

8.1 乙方需要按照甲方的统一要求进行货物的运输、装卸、分拣、派送并承担相应费用;

8.2 售后服务按照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8.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质保期为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24)个月。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实行“三包”服务,并在七天内处理完毕。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

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补救措施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必须补偿新的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 (3) 乙方应在接到使用单位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品来更换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经济赔偿,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及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和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的百分之

零点五 (0.5%) 计收,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 (5%)。一周按七天计算, 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 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快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调解不成则向甲方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5.1 款的规定, 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产品。乙方应对购买类似产品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

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保密要求

鉴于公安业务的特殊性，乙方有责任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有保密要求项目的保密工作，不得对外泄露任何有关于此合同的内容，不得泄露公安民警身份信息、公安机关地址信息等，一旦泄露，将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20. 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合同附件

21.1 本合同附件包括：保密协议、廉政协议。

21.2 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3 甲乙双方在整个采购活动中均应全过程接受上海市有关部门的监察和审查,乙方需严格遵守上海市政府采购以及依法纳税等相关规定执行。

补充条款

1:详细货物名称、数量、单价如下: 春秋常服 数量 1675 单价 478 元 金额 800650 元 春秋常服上衣 数量 563 单价 321 元 金额 180723 元 冬常服 数量 1397 单价 528 元 金额 737616 元 冬常服上衣 数量 315 单价 351 元 金额 110565 元 春秋执勤服 数量 5798 单价 400 元 金额 2319200 元 春秋执勤服上衣 数量 1882 单价 243 元 金额 457326 元 冬执勤服 数量 5350 单价 545 元 金额 2915750 元 冬执勤服上衣 数量 1464 单价 368 元 金额 538752 元 内穿衬衣 数量 8861 单价 110 元 金额 974710 元 制式长袖衬衣 数量 27920 单价 128 元 金额 3573760 元 夏执勤服 数量 49044 单价 123 元 金额 6032412 元 冬裤 数量 11296 单价 177 元 金额 1999392 元 春秋裤 数量 8640 单价 157 元 金额 1356480 元 单裤 数量 36024 单价 137 元 金额 4935288 元 女裙 数量 141 单价 126 元 金额 17766 元 高级警官大衣 数量 500 单价 1982 元 金额 991000 元 警礼服 数量 2637 单价 785 元 金额 2070045 元 礼服衬衫 数量 3858 单价 110 元 金额 424380 元 冬执勤服内胆 数量 9429 单价 248 元 金额 2338392 元。 2: 交货期: 合同生效后 25 日内。 3: 在质量保证期内, 甲方不定期进行质量抽样检查, 由招标人委托指定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抽检样品数量、检测费用及检测项目以前期招标人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已确定的内容为准, 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制作标准则判定抽检合格。如出现任一项目不符合, 将依据所投产品的相关技术标准或招标人提供的相关技术文件启动交收检验流程做最终判定(检测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最终判定仍为不合格的, 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甲方可以根据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4: 本项目甲方的实际执行方为上海市公安局装备财务处。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5年09月22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5年09月22日

(甲方)合同编号: JYJ-ZBC-2025-MM-009

警察警服购置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上海市监狱管理局

乙方(卖方)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东晟

法定代表人: 崔杰

地址: 上海市建国西路 648 号

地址: 上海青浦青松公路朱娄泾

邮编: 200030

邮编: 201701

联系人: 高咏

联系人: 费勇勇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18616878823

开户银行: 农行上海市青浦区夏阳支行

帐号: 038806-308010082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及合同价

类别	专项内容	单位	总数	单价 (元)	总金额
----	------	----	----	-----------	-----

警察警 服购置	春秋常服	套	432	478.00	206496.00
	春秋常服上衣	件	123	321.00	39483.00
	春秋执勤服	套	1436	400.00	574400.00
	春秋执勤服上衣	件	2751	243.00	668493.00
	内穿衬衣	件	1382	110.00	152020.00
	高警春秋执勤服	套	48	400.00	19200.00
	高警春秋执勤服上衣	件	11	243.00	2673.00
	高警内穿衬衣	件	94	110.00	10340.00
	春秋裤	件	3069	157.00	481833.00
	长袖制式衬衣	件	1447	128.00	185216.00
	束腰式夏执勤服	件	1267	123.00	155841.00
	夏执勤服	件	2998	123.00	368754.00
	高警长袖制式衬衣	件	52	128.00	6656.00
	高警束腰式夏执勤服	件	41	123.00	5043.00
	高警夏执勤服	件	63	123.00	7749.00
	夏单裤	件	6785	137.00	929545.00
	女裙	件	20	126.00	2520.00
	冬常服	套	365	528.00	192720.00
	冬常服上衣	件	67	351.00	23517.00
	冬执勤服	套	1699	545.00	925955.00
	冬执勤服上衣	件	321	368.00	118128.00
	冬执勤服内胆	件	1555	238.00	370090.00

高警冬执勤服	套	48	545.00	26160.00
冬单裤	件	2363	177.00	418251.00
警礼服	套	335	785.00	262975.00
礼服白衬衫	件	1118	110.00	122980.00
多功能服	套	2005	526.00	1054630.00
多功能服上衣	件	1798	356.00	640088.00
多功能服裤子	件	434	170.00	73780.00
夏作训服	套	907	187.00	169609.00
冬作训服	套	1077	205.00	220785.00
长袖棉T恤衫	件	3878	91.00	352898.00
短袖棉T恤衫	件	3731	82.00	305942.00
总计				909477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佰零玖万肆仟柒佰柒拾元整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9094770.00 元，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
所有税收、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交货及运输

2.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50 个工作日

2.3 运输：货物运输由乙方负责，运输的费用和运输途中可能发生的交通事故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出售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

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之有关规定。

3.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款式和技术标准均应符合公安部《公安部警服制作》行业标准的要求。

3.4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必须符合甲方已确认的封样的样品要求。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5.3 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交货后 七 个工作日内提出。

6.2 验收标准检验按照《公安部警服制作检验》中的规定执行。

6.3 甲方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 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 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 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验收合格后, 甲方收取发票并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2) 由乙方邀请经过甲方认可的法定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由法定质量检测机构出具验收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验收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 生产过程的随机抽样检查。

6.3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后, 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 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结算。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 达到付款条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

7.2.2 付款条件:

(1) 甲方收到乙方货物, 且验收合格。

(2)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本批货物发票。

8. 质量保证

8.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 36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合同第9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8.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补救措施

9.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乙方应在接到使用单位通知后 七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品来更换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0. 履约延误

10.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经济赔偿,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0.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及延期提供服务。

11.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2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和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2. 不可抗力

12.1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延误履行或不能履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2.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2.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努力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

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3. 履约保证金

13.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 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提供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3.2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3.3 甲方在按本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 / 日内,应一次性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还的,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14. 争端的解决

14.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14.2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14.1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产品,乙方应对购买类似产品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五份,以中文书就,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

19.合同修改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及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需变更的事宜,双方可通过订立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进行约定。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不可分割的部分。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0.通知

双方所有的通知、函件等应当通过邮寄、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通过有效联系方式进行投递，如对方没有确认收到的，邮寄方式送达的第七日视为送达，专人送达当日视为送达，电子邮件发出当日视为送达；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送达方式以有效联系方式地址为准。

如任一方变更有效联系方式的，应当以有效送达方式告知对方，否则仍以原有效联系方式为准，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变更方负责。

21. 其他约定事项

无

22.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包括：无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签约各方：

甲方：上海市监狱管理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邵平

乙方：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邵平

签约日期：2025年9月3日

2015年9月3日

警察服装装具采购合同

(2024 年 警服)

合同编号:

预算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地址: 武宁南路 192 号

邮政编码: 200042

电话: 22021128

传真: 22021131

联系人: 罗马

乙方: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外青松公路 7405 号

邮政编码: 201701

电话: 39206100

传真: 39206100

联系人: 卞毅敏

开户银行: 农行上海市青浦区夏阳支行

账号: 038806-308010082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为 2024 年度 警服 项目

1. 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春秋常服	套	1408	478.00	673,024.00
2	春秋常服上衣	件	483	321.00	155,043.00
3	冬常服	套	1138	528.00	600,864.00

4	冬常服上衣	件	350	351.00	122,850.00
5	春秋执勤服	套	22541	400.00	9,016,400.00
6	春秋执勤服上衣	件	2160	243.00	524,880.00
7	冬执勤服	套	15373	545.00	8,378,285.00
8	冬执勤服上衣	件	2135	368.00	785,680.00
9	内穿衬衣	件	9183	110.00	1,010,130.00
10	制式长袖衬衣	件	20719	128.00	2,652,032.00
11	夏执勤服	件	46786	123.00	5,754,678.00
12	冬裤	条	18944	177.00	3,353,088.00
13	春秋裤	条	12367	157.00	1,941,619.00
14	单裤	条	33245	137.00	4,554,565.00
15	女裙	条	206	126.00	25,956.00
16	高级警官大衣	件	600	1982.00	1,189,200.00
17	警礼服	套	869	785.00	682,165.00
18	礼服衬衫	件	3130	110.00	344,300.00
19	冬执勤服内胆	件	3308	248.00	820,384.00
20	合计				42,585,143.00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伍拾捌万伍仟壹佰肆拾叁元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

交货地点：送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日期：按甲方指定时间。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款式和技术标准：款式和技术标准均按照**公安部标准**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2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3.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必须符合招标（谈判）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甲方（使用单位）已确认的封样的样品要求。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根据公安部要求),这类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5.3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甲方要求贴好规定统一的物品条形码,以便进行安全合规的包装、运输、分拣、派送。

5.4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的包装应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中的包装要求。

6. 验收

6.1 本合同货物按照以下方式进行验收:使用单位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使用单位收取发票并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2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交货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使用单位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结算,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元):42,585,143.00,大写:肆仟贰佰伍拾捌万伍仟壹佰肆拾叁元整。

7.2 付款条件: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合格,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一次性付清货款。

8. 辅助服务

8.1 乙方需要按照甲方的统一要求进行货物的运输、装卸、分拣、派送并承担相应费用;

8.2 售后服务按照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8.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

能。质保期为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24)个月。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实行“三包”服务,并在七天内处理完毕。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甲方不定期进行质量抽样检查,由招标人委托指定的检测机构(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招标人承担),抽检样品数量、检测费用及检测项目以前期招标人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已确定的内容为准,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制作标准则判定抽检合格。如出现任一项目不符合,将依据所投产品的相关技术标准或招标人提供的相关技术文件启动交收检验流程做最终判定(检测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最终判定仍为不合格的,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合同第10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补救措施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2)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必须补偿新的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 (3) 乙方应在接到使用单位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品来更换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经济赔偿,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及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和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

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快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调解不成则向甲方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5.1 款的规定,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产品,乙方应对购买类似产品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保密要求

鉴于公安业务的特殊性,乙方有责任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有保密要求项目的保密工作,不

得对外泄露任何有关于此合同的内容，不得泄露公安民警身份信息、公安机关地址信息等，一旦泄露，将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20. 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合同附件

21.1 本合同附件包括：保密协议、廉政协议。

21.2 甲乙双方在整个采购活动中均应全过程接受上海市有关部门的监察和审查，乙方需严格遵守上海市政府采购以及依法纳税等相关规定执行。

签约各方：

甲方：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2024年4月12日

乙方：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2024年4月12日

警察服装装具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预算编号: _____

合同各方:

甲方(使用单位): 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地址: 武宁南路 192 号

邮政编码: 200042

电话: 22021137

传真: 22021131

联系人: 刘小虎

乙方: 上海达意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长阳路 147 号

邮政编码: 200082

电话: 55589900-1045

传真:

联系人: 顾春军

开户银行: 农行上海市杨浦区提篮桥支行

账号: 033694-008730027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为 2023 年度 警服 项目

1.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及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春秋常服	套	1,453	478.00	694,534.00
2	春秋常服上衣	件	490	321.00	157,290.00

3	冬常服	套	1,072	528.00	566,016.00
4	冬常服上衣	件	226	351.00	79,326.00
5	春秋执勤服	套	14,375	400.00	5,750,000.00
6	春秋执勤服上衣	件	2,040	243.00	495,720.00
7	冬执勤服	套	21,691	545.00	11,821,595.00
8	冬执勤服上衣	件	1,423	368.00	523,664.00
9	内穿衬衣	件	9,504	110.00	1,045,440.00
10	制式长袖衬衣	件	43,074	128.00	5,513,472.00
11	夏执勤服	件	65,246	123.00	8,025,258.00
12	冬裤	条	10,874	177.00	1,924,698.00
13	春秋裤	条	9,513	157.00	1,493,541.00
14	单裤	条	56,063	137.00	7,680,631.00
15	女裙	条	142	126.00	17,892.00
16	高级警官大衣	件	600	1,982.00	1,189,200.00
17	警礼服	套	2,167	785.00	1,701,095.00
18	礼服衬衫	件	3,579	110.00	393,690.00
19	冬执勤服内胆	件	2,572	248.00	637,856.00
20	合计				49,710,918.00

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柒拾壹万零玖佰壹拾捌元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

交货地点：送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日期：按甲方指定时间。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款式和技术标准：款式和技术标准均按照公安部标准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2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3.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必须符合招标（谈判）文件技术规格及要求、甲方（使用单位）已确认的封样的样品要求。

4. 权利瑕疵担保

19. 合同生效

18.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20. 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合同附件

21.1 本合同附件包括：保密协议、廉政协议。

21.2 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3 甲乙双方在整个采购活动中均应全过程接受上海市有关部门的监察和审查，乙方需严格遵守上海市政府招标采购以及依法纳税等相关规定执行。

签约各方：

甲方：上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2023 年 9 月 18 日

乙方：上海达意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签订地点：

日期：2023 年 9 月 18 日

（二十三）供货商公司简介

一、企业简介

上海申岳服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7 月 11 日。1998 年经上海市政法机关不再从事经商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复，公司作为保障性企业予以保留。公司专为上海市政法系统生产警察制服、检察官服装及法官服装。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生产各式西服、时装、衬衫、童装，以及各种款式的流行服装的综合服装企业。

公司注册资本 1550 万元，建筑面积21000 平方米。工厂人力资源和基础设施充分、完善。现有员工 800 余人，技术力量充足，所有的管理人员均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并经过相关专业的教育培训；拥有服装高级工 50 人，服装中级工 100 人，服装初级工 300 人，并每年与社会专业机构合作开办服装高级、中级、初级定制工的培训班，确保技术骨干人员的技术水平有序提高。关键岗位人员均具有数年的工作经验。确保了生产秩序和产品质量的稳定。

2012 年，启动生产车间改扩建项目，追加投入 1850 万元用于设备更新，车间裁剪设备、缝纫设备等均为现代化智能设备，为企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厂房面积达到 14000 多平方米。现公司拥有高端服装生产线 10 条。服装生产的各类设备齐全，引进了美国格柏公司的 CAD 电脑设计排版系统、电脑绣花机、电脑开袋机及整套西服整烫流水线，各类服装设备总计 1012 台（套）；能满足不同服装的生产需要。年生产能力：制式春秋服 20 万套、制式冬服 20 万套、西服 15 万套、制裤 35 万条、夏服 30 万套、制式衬衣40 万件。

2014 年，公司运用ERP 现代企业资源管理系统，不断改善业务和生产流程，在 2011 至 2014 年度公安部警服产品质量统检中，被抽查到的六个制服品种中春秋执勤服、衬衣、夏执勤服均获满分，其他三个品种也取得两个 99 分和一个98 分的成绩，2015 年至今免检。

2017 年，公司在原有规模的基础上，新成立了囚服生产车间、分拣中心、仓储物流中心，进一步规范了警囚服生产流程、提高了警囚服生产效率，同时订单生产监区扩展至一、二、三、七监区（仓储物流中心）。

作为监狱系统的保留企业，在为政法系统制作各类服装时，以服务一线，显金盾风采为宗旨，特别是零星任务，我们能够体提供量体、送货、售后服务等一系列的服务；对于批量任务，我们还代办发放至一线单位的服务；长期业务单位，我们还提供服装数据输入、修改、维护等工作，确保政法单位能够高效、简便地完成服装装备工作。对于政法部门的各类突击性任务我们均能及时完成，比如每年为公安局、监管局、戒毒局等援藏干部在 24 小时内制作了全套服装；2014 年为迎接“亚信峰会”在四十天里为上海市公安局制作了四万件夏执勤服；这些任务都是其他社会企业所无法做到的。我们自 2012 年至今常年无偿为上海市公安局提供废旧警用装备回收处置服务，累计处置共计 2300 余吨。另

外在 2020 年新冠疫情初期，我厂还发挥劳动力和资源优势，辅助“三枪”品牌生产口罩 107 万只，缓解区域内防疫物资的压力。

作为一个特殊企业，公司始终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共同提高和发展。全体员工坚持以质量为企业的生命，通过有效的教育培训和科学规范管理，质量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让顾客满意的服务意识和生产出让顾客满意产品的质量意识转化成了全员的自觉行动。为适应新的形势的发展要求，公司在原有的基础上，进一步充实完善了按 ISO9001：2015 标准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以更好地规范管理，持续改进工作，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打下更加扎实的基础。公司在上海市曹杨路 710 弄 31 号 402 室常年设立售后服务窗口，接待各位有需求的顾客。

（二十四）无利害关系声明

我方承诺与招标人及其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